

标段编号：2402-440343-04-01-840558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公园环路工程（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4月19日

资信要素一览表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企业资质	投标人企业资质相关情况。 注：1、提供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1. 提供项目负责人的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证书原件扫描件； 2. 提供项目负责人近 12 个月（本工程截标之日前 12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如截标之日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
<u>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u>	投标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承担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情况： 注：1. 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竣工验收报告；未同时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取；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还需提供合同发包人盖章的证明，否则不予计取；无法判定竣工验收时间为近五年业绩的不予计取。 2. 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 3. 合同名称与竣工验收报告名称不一致或合同发包人与验收报告建设单位不一致，需提供相关资料证明，未提供证明材料不予计取。 4. 业绩证明材料均需提供原件扫描件，若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 5. 业绩提供不超过五项，如提交业绩超过五项的，按顺序选择前五项进行清标认定。 6. 本项目企业业绩类别需为：市政公用工程，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业绩类别，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业绩类别”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

<p><u>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u></p>	<p>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担任项目负责人的施工业绩【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情况：</p> <p>注：1. 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竣工验收报告；未同时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取；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还需提供合同发包人盖章的证明，否则不予计取；无法判定竣工验收时间为近五年业绩的不予计取。</p> <p>2. 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需体现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和职务，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证明发包人出具的职务证明，否则不予计取。若合同与竣工验收报告体现的项目负责人不一致，以竣工验收报告为准。</p> <p>3. 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p> <p>4. 合同名称与竣工验收报告名称不一致或合同发包人与验收报告建设单位不一致，需提供相关资料证明，未提供证明材料不予计取。</p> <p>5. 业绩证明材料均需提供原件扫描件，若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p> <p>6. 项目负责人业绩提供不超过五项，如提交业绩超过五项的，按顺序选择前五项目进行清标认定。</p> <p>7. 本项目项目负责人业绩类别需为：（市政公用工程），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业绩类别，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业绩类别”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p>
<p>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p>	<p>投标人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p> <p>注：请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提供。未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的，则在清标时将投标单位列为“未体现企业性质”。</p>

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但作为票决入围、票决定标的重要参考资料，请投标人认真填报，要求投标人将资信要素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业绩文件应单独生成，其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2. 资信要素部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附件一填写，无需盖章。3. 请按要求填写，无需盖章，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否则招标人可做无效资料处理。4. 投标人应将资信要素部分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业绩文件应单独生成，如资信标内容与业绩文件不一致的情况，以业绩文件内容为准。若未提供业绩文件，以资信标文件内容为准。
-------------	---

注：请按要求填写，无需盖章，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否则招标人可做无效资料处理。

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备注
企业资质	企业资质为：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2月11日；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2028年12月11日；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2月11日；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2月11日；冶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2028年12月11日；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2028年12月11日；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2028年12月11日；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2028年12月11日 ；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2028年12月11日。	1、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12个月社保）	项目负责人：陈勇 项目负责人资格：一级建造师（公路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 项目负责人社保：2025年03月01日-2026年03月01日 项目负责人社保页码 P26 项目负责人资格页码 P27	1、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投标单位名称、项目负责人姓名、资格、社保要求时间进行标记。 2、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项目负责人社保页码； （2）项目负责人资格页码。
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业绩）	1. 验收时间：2023年07月27日，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工程，合同价：232040万元。 企业业绩页码 P31-P47，验收证明资料页码 P44-P47，工程	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 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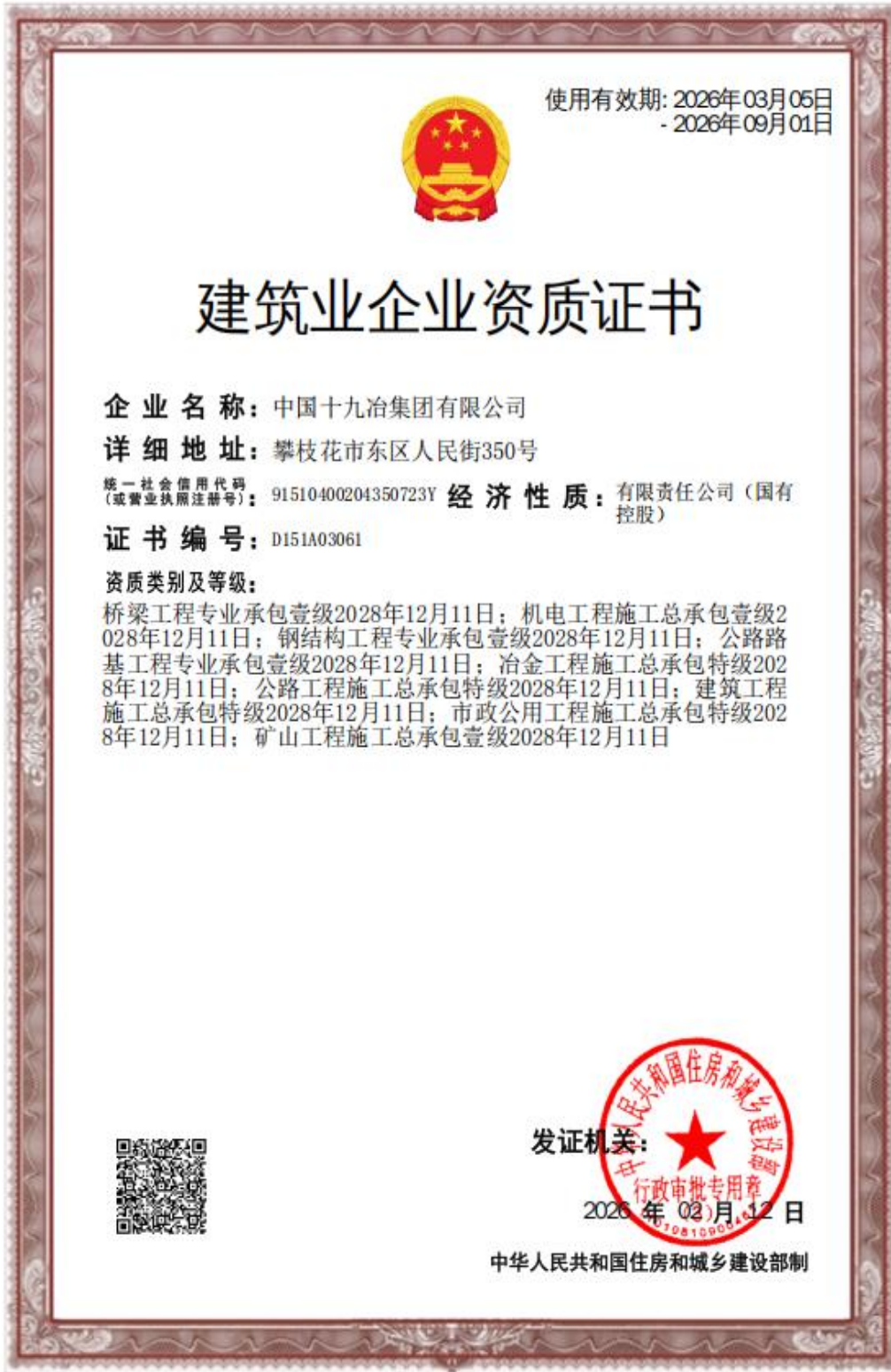
<p>(不超过五项)</p>	<p>名称页码 P40, 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页码 P43 和 P42, 合同金额页码 P42, 验收时间页码 P46, 验收结论页码 P47。</p> <p>2. 验收时间: 2021 年 09 月 17 日, 昆明市春雨路道路恢复提升建设工程, 合同价: 130000 万元。</p> <p>企业业绩页码 P48-P74, 验收证明资料页码 P58-P74, 工程名称页码 P52, 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页码 P42 和 P40, 合同金额页码 P52 和 P53, 验收时间页码 P59, 验收结论页码 P64、P69、P74。</p> <p>3. 验收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宜宾市翠屏区 5+1 产业集群连接线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合同价为: 89071.12 万元, 我司份额为: 87551.19 万元。</p> <p>企业业绩页码 P75-P90, 验收证明资料页码 P86-P90, 工程名称页码 P81, 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页码 P85 和 P84, 合同金额页码 P82 和 P83, 验收时间页码 P87, 验收结论页码 P90。</p> <p>4. 验收时间: 2021 年 06 月 10 日, 绵阳市一环路北段东延线工程一标段(起点至 K1+289.73), 合同价为: 22843.2 万元。</p> <p>企业业绩页码 P91-P110, 验</p>	<p>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 <p>(2) 验收证明材料页码;</p> <p>(3) 指标数据页码;</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如有)。</p>
----------------	--	---

	<p>收证明资料页码 P104-P110, 工程名称页码 P102, 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页码 P103 和 P102, 合同金额页码 P110, 验收时间页码 P110, 验收结论页码 P109。</p> <p>5. 验收时间: 2024 年 08 月 28 日, 津鹰人才公寓及配套工程(李家湾隧道道路工程), 合同价为: 11624.99 万元。</p> <p>企业业绩页码 P111-P122, 验收证明资料页码 P116-P122, 工程名称页码 P112, 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页码 P115 和 P114, 合同金额页码 P113, 验收时间页码 P117, 验收结论页码 P121。</p>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	<p>1. 验收时间: 2021 年 06 月 29 日,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兴海路(原中南路)市政工程总承包, 合同价: 23403.97 万元, 我司份额为 22740.1 万元。</p> <p>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 P123-P138, 验收证明资料页码 P135-P138, 工程名称页码 P126, 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页码 P134, 合同金额页码 P133, 项目负责人姓名页码 P138, 验收时间页码 P137, 验收结论页码 P138。</p>	<p>1. 证明资料要求: 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 包括:</p> <p>(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 <p>(2) 验收证明材料页码;</p> <p>(3) 指标数据页码;</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投标人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 中格

	<p>注:请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提供。未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的,则在清标时将投标单位列为“未体现企业性质”。</p>	<p>式提供。</p>
<p>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但作为票决入围、票决定标的重要参考资料,请投标人认真填报,要求投标人将资信要素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业绩文件应单独生成,其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2. 资信要素部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附件一填写,无需盖章。 3. 请按要求填写,无需盖章,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否则招标人可做无效资料处理。 4. 投标人应将资信要素部分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业绩文件应单独生成,如资信标内容与业绩文件不一致的情况,以业绩文件内容为准。若未提供业绩文件,以资信标文件内容为准。

1、企业资质

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



2、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业绩：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兴海路（原中南路）市政工程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第五联）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交椅湾大道（东宝河堤段）及兴海路（原中南路）市政工程总承包 工程项目（招标编号：SSIBHC11909719）于2019年 05月 16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19年 06月 28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招标单位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市政建设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	江西银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负责人	钱云	资质证书号 川151060701081
中标值（百分比）	10	
服务类中标价描述	工程总承包中标价=工程勘察设计费+建安工程费（道路工程及桥梁工程）+工程建设其他费用（0.00元），上述费用最终以经财政部门审定的为准。其中：工程勘察设计费=（勘察费+道路工程设计费+桥梁工程设计费）×【1-工程勘察设计费投标下浮率（30%）】；建安工程费（道路工程）=（工程预算价-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1-建安工程费（道路工程）投标下浮率（10%）】+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建安工程费（桥梁工程）=（工程预算价-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1-建安工程费（桥梁工程）投标下浮率（8.5%）】+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	
服务期限（服务类）	计划总工期为430日历天。其中主要关键节点工期要求如下：勘察设计工期：50个日历天；工程预算编制工期：15个日历天；施工工期：365日历天。	
招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私章） 2019年5月28日	招标代理机构：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私章） 2019年5月28日 	交易场所：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公章） 业务专用章 2019-05-28

说明：本通知一式五份，第一联：行政主管部门、第二联：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联：招标单位、第四联：招标代理机构、第五联：中标单位各执一份，涂改、复印无效。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Dongguan City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地址：东莞市南城区西平宏伟三路45号

联合体协议:

五、联合体协议书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交椅湾大道（东宝河堤段）及兴海路（原中南路）市政工程总承包（项目名称）工程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并明确牵头人为上述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单位，对总承包工程范围内的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施工现场安全生产和工程进度等全面负责。

2、工程总承包单位应当与招标人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与分包单位签订分包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对建设单位负责。联合体成员单位（分包单位）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总承包单位负责。分包不能免除工程总承包单位的合同义务和法律责任，工程总承包单位和分包单位就分包工程对建设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3、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4、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5、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负责主要设备、材料的采购、安装等；负责办理施工许可，按经施工图审查合格和备案的施工图、合同工期和质量要求完成红线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及工程竣工验收，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竣工图，配合财政部门完成工程结算，负责工程保修；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含接受发包人对工程总承包项目全过程管理），包括项目实施计划安排、实施进度及有关资料管理归档等；负责项目完成后的工程及资料移交手续，完成招标人要求的其他工作。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负责包括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现场配合（含设计驻场服务）及竣工图配合服务、周边建筑物的监测、设计总体管理等；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招标人办理政府方面的立项、审批、备案、验收等手续（含政府相关部门要求的电子报批等）；负责与业主沟通规划设计方案，向业主解释说明项目设计意图、设计标准、设计规范规定，以及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等。设计内容包括：道路工程（含软基处理）、交通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含雨水、污水）、电气工程（含电力、电信，不含智慧灯杆、变电站、配电电缆及灯具）等。

6、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在合同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所占比例分摊，或由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具体协商确定。

7、联合体的投标文件、澄清文件、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法律约束力。

8、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律约束力。

8、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9、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盖公司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私章）

成员一名称：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刘程生（签字或盖私章）

日期：2019年5月15日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SSIBHC11909719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兴海路（原中南路）市政
工程总承包

合同文件

发包人：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市政建设中心

承包人：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市政

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日期：2019年6月27日

目 录

目 录	III
第一节 工程总承包合同协议书	1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	7
1. 一般约定	7
2. 发包人义务	13
3. 监理人	14
4. 承包人	15
5. 设计	20
6. 材料和工程设备	23
7.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24
8. 交通运输	25
9. 测量放线	26
10. 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27
11. 开始工作和竣工	29
12. 暂停工作	31
13. 工程质量	32
14. 试验和检验	34
15. 变更	35
16. 价格调整	37
17. 合同价格与支付	39
18. 竣工试验和竣工验收	43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46
20. 保险	47
21. 不可抗力	49
22. 违约	50
23. 索赔	53
24. 争议的解决	55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57
1. 一般约定	57
2. 发包人义务	61
3. 监理人	62
4. 承包人	62
5. 设计	83
6. 材料和工程设备	85
7.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
8. 交通运输	88
9. 测量放线	89
10. 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89
11. 开始工作和竣工	91
12. 暂停工作	93
13. 工程质量	93
14. 试验和检验	94
15. 变更	94
16. 价格调整	96
17. 合同价格与支付	101
18. 竣工试验和竣工验收	110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111
20. 保险	111
21. 不可抗力	112
22. 违约	112
23. 索赔	112
24. 争议的解决	112
25. 补充条款	113
附件一：工程质量保修书.....	132
附件二：廉政合同.....	134

第一节 工程总承包合同协议书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市政建设中心, 以下简称“发包人”) 为实施(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兴海路(原中南路)市政工程总承包), 已接受(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承包人”) 对该项目工程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含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签证等修正文件), 若上述相关补充协议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 以时间靠后补充的内容为准;
- (3) 中标通知书;
- (4) 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及财政部门审定的施工图预算;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及其补充通知(如有);
-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9)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10) 承包人建议书(即投标文件技术标);
- (11) 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12)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 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项目概况及发包范围

3.1 项目概况: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兴海路(原中南路)市政工程南起滨海大道, 北至海堤路, 路线全长约 1.577 公里, 规划红线宽度 50 米, 双向六车道, 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 设计车速 60 公里/小时。在兴海路与规划长安新河处新建一座跨河桥, 桥跨布置为 1×90=90 米, 桥梁全长 111 米。

3.2 项目地点: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

3.3 投资金额: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兴海路(原中南路)市政工程投资估算为 29714.76 万元, 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道路工程)为 14658.87 万元, 建筑安装工程费(桥梁工程)为 10434.00 万元。本项目须限额设计, 经财政部门审核的初步设计概算不能突破工程估算的投资金额、经财政部门审核的初步设计概算的建安工程费不能突破工程估算的建安工程费、经财政部门审核的最终施工图预算不能突破初步设计

概算批复的建安工程费。若在施工图设计阶段，经发包人审核发现承包人按设计施工图所编制的施工图预算超过经批复的概算建安工程费时，承包人须无偿为发包人修改施工图(修改后的施工图需经发包人确认及审图机构审查合格后方可用于工程施工)，直至施工图预算不超出限额，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和赔偿发包人的损失。工程最终的建安工程费结算金额如超过经批复的概算建安工程费时，超出部分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只按经批复的概算建安工程费与承包人结算；工程最终的建安工程费结算金额如低于经批复的概算建安工程费时，则按工程最终的建安工程费结算金额进行结算。

3.4 承包范围：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兴海路（原中南路）市政工程总承包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3.4.1 勘察设计：包括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现场配合（含设计驻场服务）及竣工图配合服务、周边建筑物的监测、设计总体管理等。中标人尚需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招标人办理政府方面的立项、审批、备案、验收等手续（含政府相关部门要求的电子报批等）；负责与业主沟通规划设计方案，向业主解释说明项目设计意图、设计标准、设计规范要求，以及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等。设计内容包括：道路工程（含软基处理）、交通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含雨水、污水）、电气工程（含电力、电信，不含智慧灯杆、变电站、配电电缆及灯具）等。

3.4.2 设备材料采购：主要设备、材料的采购、安装等。

3.4.3 工程施工：办理施工许可，按经施工图审查合格和备案的施工图、合同工期和质量要求完成红线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及工程竣工验收，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竣工图，配合财政部门完成工程结算，负责工程保修。

3.4.4 工程管理部分：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含接受发包人对工程总承包项目全过程管理），包括项目实施计划安排、实施进度及有关资料管理归档等；负责项目完成后的工程及资料移交手续，完成招标人要求的其他工作。

中标人不得以以上未列明的项目为由而拒绝开展相关的工作及承担相应的费用。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中标人不得提出异议。其他详细招标范围和-content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以下内容不纳入本次工程总承包范围：（1）智慧灯杆、变电站、配电电缆及灯具；（2）绿化工程。

4. 工程总承包合同金额=工程勘察设计费+建安工程费（道路工程及桥梁工程）+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上述费用最终以经财政部门审定的为准。其中：

4.1 工程勘察设计费

工程勘察设计费=（勘察费+设计费）×【1-中标人的工程勘察设计费投标下浮率（投标下浮率为30%）】，其中：

（1）勘察费

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建设部、国家计划委员会 2002 年修订本)计取收费;结算时,最终勘察费根据承包双方审核确认的实际勘察内容和实物工作量按实结算(该工程所有的勘察、测量、物探工作量必须通过发包人确认,否则不予计量结算),但不得超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工程勘察费用的 70%,如果超过的话,超出部分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中没有规定的收费项目,由发包人、承包人另行议定。

(2) 设计费

设计费=道路工程设计费+桥梁工程设计费

① 道路工程设计费计算如下:

道路工程设计费=道路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0.9)×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15)×附加调整系数(1.0)。

② 桥梁工程设计费计算如下:

桥梁工程设计费=桥梁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1.1)×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1.0)。

其中:1) 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以设计承包范围内经财政部门审核批准的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概算中的总建安工程费为计费基数(计费额),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计价格[2002]10 号)计取。

2) 本项目工程设计收费调整系数为暂定,最终根据经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的标准来确定:

① 工程专业调整系数:道路为 0.9、桥梁为 1.1;

②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道路为 1.15、桥梁为 1.0;

③ 附加调整系数:道路为 1.0、桥梁为 1.0。

3) 其他设计收费不计取费用。

4) 最终设计费结算价以招标人审定结果为准。

4.2 建安工程费(道路工程及桥梁工程)

建安工程费执行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建安工程费=(工程预算价-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1-中标人的中标建安工程费投标下浮率)+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其中:

① 工程预算价的计算原则:以经发包人审定,施工图纸审查机构审核合格并在市住建局备案后的施工图纸作为依据,编制工程预算价,工程预算价最终以财政部门审定的为准。

最终预算价执行《转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的通知》(东建价[2019]4 号),计价依据包括:《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6-2013)、《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机具台班费用编制规则(2018)》,取

费执行《关于发布〈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营业税改增值税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实施后东莞市建设工程计价程序表的通知》（东建价〔2016〕4号）、《关于建设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和用工实名制管理费用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建标函〔2018〕106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东建质安〔2018〕49号）、关于转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采取切实措施坚决遏制施工扬尘污染的紧急通知》的通知（东建质安〔2018〕54号）、《关于调整我市建设工程动态工资通知》（东建价〔2016〕6号）、《关于实行定额人工费工资专户支付工人工资的通知》（东建〔2006〕7号）、《关于建筑营业税改增值税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东建价〔2016〕1号）、《关于印发〈东莞市建设局关于加强预拌混凝土管理规定〉的通知》（东建〔2005〕45号）等省、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现行工程造价相关规定，预算包干费率采用清单计价程序中相应项目费率上、下限的平均数，编制最终预算价、签证变更及工程结算均按此规定执行（合同另有约定的，按合同约定执行），最终套用的相应行业计价标准以财政部门审定为准。

材料信息价以投标当月我市执行的材料信息价为准，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没有颁布的，参考周边城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信息价以及本地的市场价格确定；各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没有颁布的，由发标人会同相关部门通过市场调查确定，最终以财政部门确定的为准。土方回填取土运距按 10 公里计算、土石方弃土外运运距按 10 公里计算。

措施项目清单的编制，除考虑拟建工程具体情况外，还应考虑各专业的特点、地质情况、水文、气象、环境、安全等情况，以正常施工条件和合理施工方案为前提，其中：①措施一般项目费，按经审核的工程概算中的措施一般项目费进行列项、取费，其它需要补充的措施一般项目费均不予计费。②文明工地增加费、夜间施工增加费、地下管线交叉降效费、交通干扰工程施工增加费、其他费用等措施其他项目费均不予计费。

其他项目费仅计取材料检验试验费和预算包干费。工程优质费、暂列金额、暂估价、总承包服务费、其它费用等其他项目费均不予计费。

防洪工程维护等规费均不予计费。

本工程按二类地区取费。

红线范围内的施工便道费用已包含在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中，不另行单独计费。

工程预算价其他未明确内容以财政部门规定为准。

4.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除上述工程勘察设计费及建筑安装工程费（道路工程及桥梁工程）外，其他费用为 0.00 元，不计取相关费用。其他费用包括：

承包人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工程总承包合同约定，完成本工程总承包与相关服务工作阶段的工程建设其它工作的全部费用，无论招标文件是否列明以及投标人认为应该列入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的，均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到本次报价中，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时的包干价，结算时不予调整，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上

述所提到由招标人负责实施的内容，其费用招标人将在经财政部门审核的最终初步设计概算中予以扣除。承包人不得以上述未列明的项目为由而拒绝开展相关的工作及承担相应的费用。承包人在开展上述相关工作时，须向发包人报送相关计划和实施方案，征得发包人同意后方可实施。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4.4 暂定合同价款

暂定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亿叁仟肆佰零叁万玖仟柒佰壹拾陆元柒角零分）（¥234039716.70）。其中：工程勘察设计费为人民币（大写：陆佰陆拾叁万捌仟柒佰捌拾陆元柒角零分）（¥6638786.70），建安工程费（道路工程）为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壹佰玖拾贰万玖仟捌佰叁拾元整）（¥131929830.00），建安工程费（桥梁工程）为人民币（大写：玖仟伍佰肆拾柒万壹仟壹佰元整）（¥95471100.00），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人民币（大写：零元）（¥0）。

5. 承包人项目总负责人：钱云；设计负责人：李东；施工负责人：钱云

6.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1）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必须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及现行勘察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相关规定，能顺利通过施工图审查机构等有关部门的审查和备案。（2）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3）施工图预算编制的质量标准：符合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质量标准及现行的相关规定。

7.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施工图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 计划工期：计划总工期为 430 日历天，其中主要关键节点工期要求如下：

9.1 设计工期：50 个日历天（含图纸审核的时间）

（1）地质勘察：勘察成果的进度由中标人根据设计成果的进度要求自行控制，但需满足初步设计送审、评审和报批，施工图设计送审、报批和备案的时间要求；

（2）方案设计及调整、初步设计、工程设计概算书：自中标通知书签发后 10 个日历天内与招标人确定设计方案；自收到设计方案确认文件后 10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初步设计图纸、工程设计概算书和相关资料，并按要求配合招标人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有关初步设计审查手续；

（3）施工图设计及审查：自收到初步设计确认文件后 20 个日历天内向施工图审查单位提交施工图送审稿和相关资料，施工图审查工作必须在送审后 5 个日历天内完成和出审查报告，并在施工图送审稿审查通过后 5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修改后的施工图和相关资料，并配合招标人向相应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备案手续；

9.2 工程预算编制工期：自施工图送审稿审查通过后 5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工程预算编制成果，并在施工图向相应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备案通过后 10 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工程预算编制工作（包含与送审单位对数时间、与财政投资审核单位对数时间）。

9.3 施工总工期(包含搭建临时设施、放线定位、施工报建等前期准备工作): 365 日历天, 计划 2019 年 8 月 11 日开工, 2020 年 8 月 10 日完工。

10. 本协议书一式 贰拾叁 份, 其中发包人 壹拾 份, 承包人(含联合体各成员) 壹拾 份, 招标代理机构、行政主管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持 壹 份。本协议经发包人、承包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11.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市政建设中心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东莞市长安镇建安路 699 号

电话: 0769-26889937

传真: /

开户名称: /

开户银行: /

帐号: /

2019 年 6 月 27 日

承包人(联合体施工方):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四川攀枝花市炳草岗

电话: 0755-83927507

传真: 0755-83927507

开户名称: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铁道支行

帐号: 51001880836051509043

2019 年 6 月 27 日

承包人(联合体设计方):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

总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 3 号楼

电话: 010-82216699

传真: 010-82216700

开户名称: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西四支

帐号: 11001007200056003728

2019 年 6 月 27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兴海路(原中南路)市政工程总承包

建设单位(公章): 东莞滨海湾新区工程建设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06月29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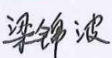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兴海路（原中南路）市政工程总承包	工程地点	滨海湾新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1.577km	工程造价（万元）	15026.018574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19年8月30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1年06月29日
监督单位	东莞滨海湾新区管理委员会城市建设局	监督登记号	ZJS202035002-01
建设单位	东莞滨海湾新区工程建设中心	总施工单位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湖南长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东莞市交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1年5月28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梁锦波 2021年 6月 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 6月 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 6月 29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 6月 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姓名: 林春秀 注册号: 1100543-AYG13 有效期: 至2023年 月 日 2021年 6月 29日

证书原件扫描件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9月05日
- 2028年09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陈勇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年12月27日

注册编号: 川1512017201832320

聘用企业: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公路工程(有效期: 2025-12-31至2028-12-30)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6-02-28至2029-02-27)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6-02-28至2029-02-2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陈勇
个人签名: 陈勇
签名日期: 2026.3.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4月27日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经 苏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中 级资格评审委员会 于 2017 年 9 月 23 日评审，陈 勇 已具备 工程师 职称资格。
姓 名	陈 勇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513021198512278315
专业学科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江苏永联精筑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编 号	10352384

发证机关：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7 年 11 月 20 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川建安B（2023）0051492

姓 名：陈勇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5年12月27日

企业名称：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5月18日

有效 期：2024年10月24日 至 2027年12月19日



发证机关：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24日



施工合同:

2017-8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ZSGL-2017-001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年版

工程名称: 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中山市翠亨新区

发 包 人: 中山中冶翠城道综合管廊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目 录

第一部分 协议书.....	1
一、工程概况.....	1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三、合同工期.....	2
四、质量标准.....	2
五、合同价款.....	2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3
七、词语含义.....	3
八、承包人承诺.....	3
九、发包人承诺.....	3
十、合同生效.....	3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5
一、总则.....	5
1.定义.....	5
2.合同文件及解释.....	9
3.阅读、理解与接受.....	10
4.语言及适用的法律、标准与规范.....	11
5.施工设计图纸.....	11
6.通讯联络.....	12
7.工程分包.....	12
8.现场查勘.....	14
9.招标错误的修正.....	14
10.投标文件的完备性.....	15
11.文物和地下障碍物.....	15
12.事故处理.....	16
13.交通运输.....	16
14.批准事件的签认.....	17
15.专利技术.....	18

16.联合的责任.....	19
17.保障.....	19
18.财产.....	19
二、合同主体.....	20
19.发包人.....	20
20.承包人.....	21
21.现场管理人员的任命和更换.....	23
22.发包人代表.....	24
23.监理工程师.....	25
24.造价工程师.....	27
25.承包人代表.....	28
26.指定分包人.....	29
27.承包人劳务.....	30
28.工程担保.....	32
29.发包人风险.....	33
30.承包人风险.....	33
31.不可抗力.....	34
32.保险.....	35
四、工期.....	37
33.进度计划和报告.....	37
34.开工.....	38
35.暂停施工和复工.....	38
36.工期和工期延误.....	40
37.加快进度.....	42
38.竣工日期.....	43
39.提前竣工.....	43
40.误期赔偿.....	44
五、质量与安全.....	44
41.质量与安全管理.....	44
42.质量标准.....	45

43.工程质量创优.....	46
44.工程的照管.....	46
45.安全文明施工.....	46
46.测量放线.....	49
47.钻孔与勘探性开挖.....	50
48.发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	50
49.承包人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	52
50.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检验试验.....	53
51.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55
52.工程质量检查.....	55
53.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56
54.重新验收和额外检查检验.....	57
55.工程试车.....	58
56.工程变更.....	59
57.竣工验收条件.....	61
58.竣工验收.....	62
59.缺陷责任与质量保修.....	65
六、造价.....	67
60.资金计划和安排.....	67
61.工程量.....	67
62.工程计量和计价.....	67
63.暂列金额.....	69
64.计日工.....	69
65.暂估价.....	70
66.提前竣工奖与误期赔偿费.....	71
67.优质优价奖.....	71
68.合同价款的约定与调整.....	72
69.后继法律法规变化事件.....	72
70.项目特征描述不符事件.....	73
71.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缺项漏项事件.....	73

72.工程变更事件.....	74
73.工程量偏差事件.....	75
74.费用索赔事件.....	77
75.现场签证事件.....	78
76.物价涨落事件.....	79
77.合同价款调整程序.....	81
78.支付事项.....	82
79.预付款.....	83
80.安全文明施工费.....	84
81.进度款.....	84
82.竣工结算.....	86
83.结算款.....	87
84.质量保证金.....	88
85.最终清算款.....	89
七、合同争议、解除与终止.....	90
86.合同争议.....	90
87.合同解除.....	91
88.合同解除的支付.....	93
89.合同终止.....	95
八、其他.....	95
90.缴纳税费.....	95
91.保密要求.....	95
92.廉政建设.....	96
93.禁止转让.....	97
94.合同份数.....	97
95.合同备案.....	97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99
1.定义.....	99
2.合同文件及解释.....	99
4.语言及适用的法律、标准与规范.....	100

5.施工设计图纸.....	100
6.通讯联络.....	100
7.工程分包.....	100
13.交通运输.....	100
14.专项批准事件的签认.....	101
19.发包人.....	101
20.承包人.....	102
22.发包人代表.....	105
23.监理工程师.....	105
24.造价工程师.....	105
25.承包人代表.....	105
26.指定分包人.....	105
28.工程担保.....	105
31.不可抗力.....	106
32.保险.....	106
33.进度计划和报告.....	106
34.开工.....	107
35.暂停施工和复工.....	107
36.工期及工期延误.....	107
38.提前竣工.....	107
42.质量目标.....	107
45.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108
46.测量放线.....	110
48.发包人供应材料和工程设备.....	110
49.承包人采购材料和工程设备.....	110
50.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检验试验.....	111
51.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111
53.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11
55.工程试车.....	111
56.工程变更.....	111

58.竣工验收.....	111
59.缺陷责任与质量保修.....	111
63.暂列金额.....	112
65.暂估价.....	112
66.提前竣工奖与误期赔偿费.....	112
67.优质优价奖.....	112
68.合同价款的约定与调整.....	112
72.工程变更事件.....	113
73.工程量的偏差事件.....	113
75.现场签证事件.....	113
76.物价涨落事件.....	113
78.支付事项.....	114
79.预付款.....	114
80.安全文明施工费.....	115
81.进度款.....	115
82.竣工结算和结算款.....	115
84.质量保证金.....	115
85.最终清算付款.....	116
86.合同争议.....	116
91.保密要求.....	116
94.合同份数.....	116
专用条款之补充条款.....	117
第四部分 附件.....	120
附件一 联合体施工协议书.....	120
附件二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2
附件三 廉政合同.....	124
附件四 安全生产合同.....	127
格式1 建设工程履约保函.....	130
格式2 工程项目一览表.....	132
格式3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报审表.....	133

格式 4	分包单位资格报审表.....	134
格式 5	工程开工/复工报审表.....	135
格式 6	暂停施工令.....	136
格式 7	工程材料/设备报审表.....	137
格式 8	工程变更报审表.....	138
格式 9	工程变更令.....	139
格式 10	费用索赔申请表.....	140
格式 11	费用索赔审批表.....	141
格式 12	工期索赔申请表.....	142
格式 13	工期索赔审批表.....	143
格式 14	隐蔽工程/中间验收报告.....	144
格式 15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145
格式 16	工程竣工验收审批表.....	146
格式 17	已完工程款额报告.....	147
格式 18	支付申请.....	149
格式 19	支付证书.....	150
格式 20	支付统计表.....	15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山中冶翠城道综合管廊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中山翠亨新区马鞍岛西三围至西五围

工程内容：包括综合管廊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和下穿隧道工程

工程规模：具体见工程承包范围

结构形式：综合管廊工程（钢筋砼结构），下穿隧道工程（钢筋砼结构），道路工程（沥青路面）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中发改翠管审批（2016）8号

资金来源：项目发包人按有关规定筹集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1) 综合管廊工程：和忠路段（翠海道-翠城道）长度约1400m，宽8m，截面积35.6m²，含电力舱和综合舱；翠城道段（1号路-和忠路）长度约7500m，宽10m，截面积44.5m²，含电力舱、综合舱、燃气舱，综合管廊入廊管线包括供水、电力、通讯、燃气、排水、污水。

2) 道路工程：翠城道北段（1号路至和济路段）为南北向道路，设计起点为翠城道与现状1号路道路中线交叉口（桩号K0+000），终点为翠城道与规划和济路南侧路边线交叉口（桩号K8+330），道路全长8330米。本项目道路分为扩建和新建两个

路段，其中道路起点至桩号 K5+367 为扩建路段，长度为 5367 米；桩号 K5+367 至终点为新建路段，长度为 2963 米。拟建道路路幅宽度 80 米。除了综合管廊，下穿隧道和不纳入本项目建设范围的 1 号桥（桩号 K4+083.8 至桩号 K4+178.8）外，道路实际施工长度为 6637 米（暂估）。

3) 桥梁工程：道路在桩号 K4+128.8、K5+975.2、K7+252.1 处遇河涌，需分别建设 1 号桥（1 号桥起点起为桩号 K4+083.8，终点至于桩号 K4+178.8 处，桥梁全长 90 米，道路红线宽度 80 米，不纳入本项目建设范围）、2 号桥、3 号桥共 3 座桥梁；其中 2 号

桥桥长 100 米，桥宽 75 米；3 号桥桥长 100 米，桥宽 75 米。

4) 下穿隧道工程：根据片区控规，项目沿线设有 4 座下穿隧道，分别为翠城道-和信路下穿隧道（桩号 K1+846 至桩号 K2+314），其中暗埋段 110m；翠城道-中开高速（纬十二路）下穿隧道（桩号 K2+810 至桩号 K3+282），其中暗埋段 110m；翠城道-翠亨快线（和丽路）下穿隧道（桩号 K4+924 至桩号 K5+367），其中暗埋段 87m；翠城道-和忠路下穿隧道（桩号 K7+400 至桩号 K7+620），其中暗埋段 217m。

具体施工范围以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确定的施工图所包含的范围为准。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095 天。

拟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开始施工，至 2020 年 12 月 24 日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工程建设应符合法律、法规、设计文件要求，并达到合格及以上标准。

五、合同价款

本项目工程建设总投资以甲方核定数额为预算编制依据，工程建安费按财政部门审计后的造价下浮 15%进行结算（审计造价×85%）。

纳入招标范围的投资总额暂定为人民币贰拾柒亿肆仟零肆拾万元整

(¥2,740,400,000.00 元), 其中: 征地拆迁费肆亿贰仟万元整 (¥420,000,000.00 元), 工程建安费贰拾叁亿贰仟零肆拾万元整 (¥2,320,400,000.00 元)。

合同总价 (大写): 按财政部门审定的造价与中标下浮率确定。

暂定工程建安费贰拾叁亿贰仟零肆拾万元整。

(小写): 暂定工程建安费¥2,320,400,000.00 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 (PPP 项目)。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和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 2 条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 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 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 2017 年 9 月 9 日

订立合同地点: 中山翠亨新区管委会内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 并于承包人与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签署的《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工程政

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框架协议》生效、承包人提交建设工程履约保函后生效。

发包人：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沈燕康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中山翠亨新区翠城道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中山中治翠城道综合管廊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7月27日

发出日期: 2023年7月27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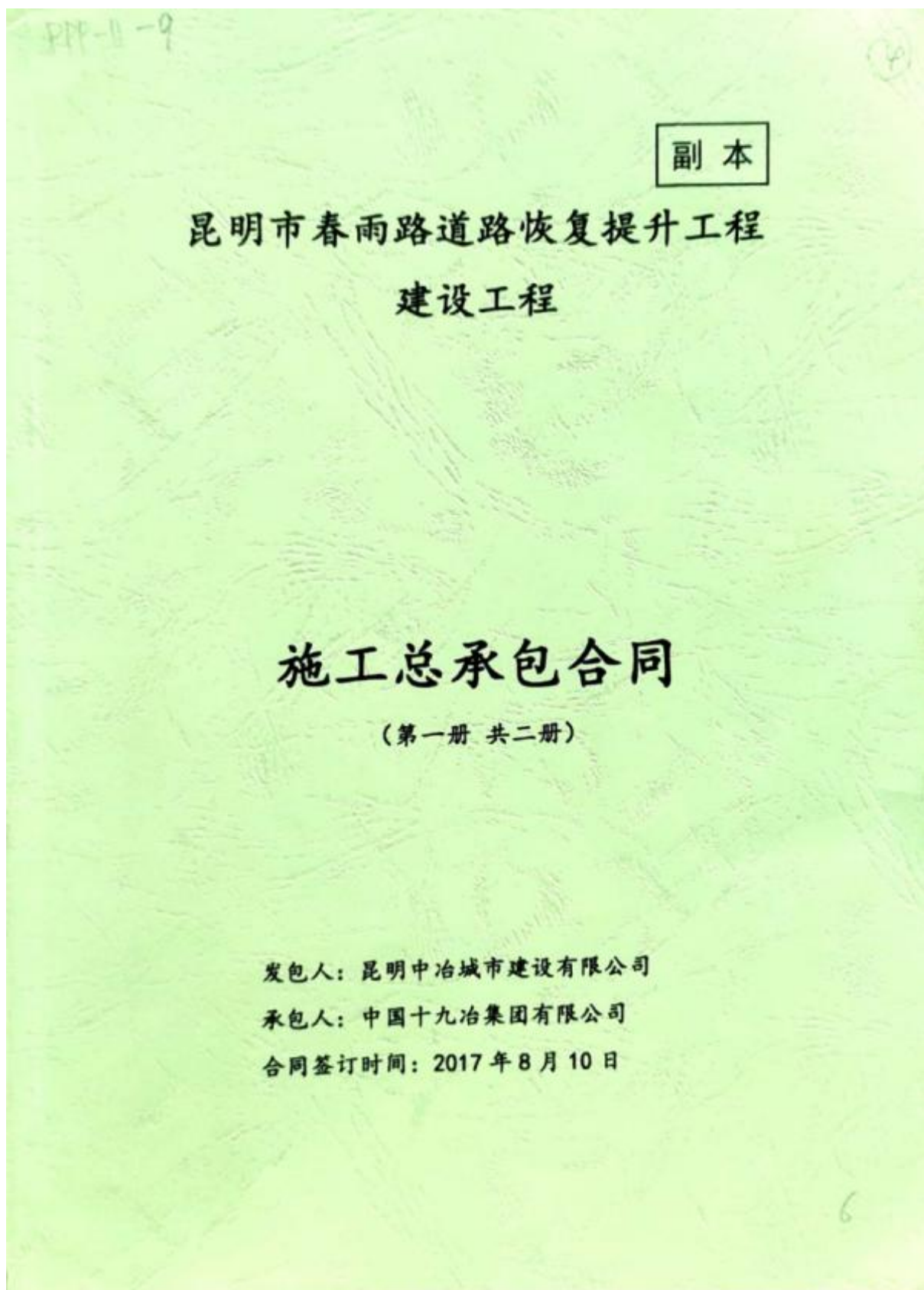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中山翠亨新区翠城北段地下综合管廊及同步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中山翠亨新区马鞍岛西三围至西五围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长度：5.626KM	工程造价（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开工日期	2017年12月31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2000201712260802	竣工日期	2023年7月27日
监督单位	中山翠亨新区城市建设和管理局	监督登记号	2017122601CH
建设单位	中山中冶翠城道综合管廊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工程勘察院	施工单位（土建）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逸华交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广东盈通检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四川西南交大土木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广东省建材产品质量检验中心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本工程分为1个单位工程，3个子单位工程（综合管廊工程、隧道工程、道路工程），33个分部工程及265个分项工程都已验收并合格，符合设计及质量验收规范要求。</p> <p>综合管廊工程：管廊分为三舱、小四舱和大四舱结构，含控制室。三舱管廊长度1210m，小四舱管廊长度1235m，大四舱管廊长度3219m；综合管廊设置有标准节段、管线分支节段、吊装节段、燃气舱通风口节段、综合舱通风口节段、倒虹节段、交叉节段等不同功能和结构形式段。各类桩基础承载力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基坑支护钢板桩、钢支撑等强度、刚度、稳定性符合设计要求，主体结构钢筋、混凝土等原材料均按设计及规范要求检测合格，混凝土强度符合设计要求，综合管廊主体结构尺寸混凝土强度符合设计要求，经工程质量检测站检测，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p> <p>隧道工程：包括三处完全互通立交、三处部分互通立交、一个AB隧道，六处右进右出平面交叉以及两处人行及小车道调头通道。菱形互通立交的单向三车道路面宽11.5米，隧道限高4.5米，三座隧道各长480米。各类桩身完整性及承载力检测全部合格，隧道主体结构钢筋、混凝土等原材料均按设计及规范要求检测合格，混凝土强度符合设计要求，隧道主体结构尺寸混凝土强度符合设计要求，隧道附属设施泵房、照明、排水等工程，经工程质量检测站检测，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p> <p>道路工程：长度约5.7公里。道路按城市主干道规划，主车道设计速度60km/h，辅道设计速度40 km/h，匝道设计速度 30 km/h。分为扩建和新建两个路段，扩建道路长度5.21公里，新建道路约500m，道路标准横断面为80m，设置有主线双向8车道+辅道双向4车道，路侧设有连续的非机动车道及人行道，主线车道宽度15米、辅道宽度7.5米。各类桩身完整性及承载力检测全部合格，路基路面填筑材料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原材料、配合比、压实度、平整度、弯沉值等各项指标工程质量经检测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道路绿化、交通工程、给排水等分部工程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p>		
工程质量情况	<p>土建 合格，符合设计及质量验收规范要求</p> <p>设备安装 合格，符合设计及质量验收规范要求</p>	<p>姓名：李小破</p> <p>注册号：4405549-AY008</p> <p>有效期至：2023年12月</p>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p>郭汉辉</p> <p>注册号：44010777</p> <p>有效期至：2025.03.15</p> <p>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p> <p>李亚俊</p> <p>注册号：131060701058(00)</p> <p>建筑、市政</p> <p>2023.11.27</p> <p>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p>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Signature]</p> <p>2023年7月27日</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p> <p>[Signature]</p> <p>2023年7月27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p> <p>[Signature]</p> <p>2023年7月27日</p>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p> <p>注册号：3102021-S114</p> <p>有效期至：2024年12月</p> <p>2023年7月27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p> <p>[Signature]</p> <p>2023年7月27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p> <p>[Signature]</p> <p>2023年7月27日</p>
勘察单位	分包单位		
<p>（公章）</p> <p>姓名：魏欢</p> <p>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p> <p>注册号：5102011-AY009</p> <p>有效期至：2022年12月</p> <p>2023年7月27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p>	<p>（公章）</p>	

业绩二：昆明市春雨路道路恢复提升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昆明市春雨路道路恢复提升工程
建设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昆明中冶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17年8月10日

唐伟

刘健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3
一、工程概况.....	3
二、合同工期.....	3
三、质量标准.....	3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3
五、项目经理.....	5
六、合同文件构成.....	5
七、承诺.....	5
八、词语含义.....	5
九、签订时间.....	5
十、签订地点.....	5
十一、补充协议.....	5
十二、合同生效.....	6
十三、合同份数.....	6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8
1. 一般约定.....	8
2. 发包人义务.....	11
3. 监理人.....	12
4. 承包人.....	13
5. 材料和工程设备.....	16
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17
7. 交通运输.....	17
8. 测量放线.....	18
9. 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18
10. 进度计划.....	20
11. 开工和竣工.....	20
12. 暂停施工.....	21
13. 工程质量.....	22
14. 试验和检验.....	23
15. 变更.....	24
16. 价格调整.....	26
17. 计量与支付.....	27
18. 竣工验收.....	30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32
20. 保险.....	33
21. 不可抗力.....	34
22. 违约.....	35
23. 索赔.....	37
24. 争议的解决.....	38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39
1. 一般约定.....	39
2. 发包人义务.....	42

胡 1

3. 监理人.....	43
4. 承包人.....	43
5. 材料和工程设备.....	47
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48
7. 交通运输.....	48
8. 测量放线.....	48
9. 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48
10. 进度计划.....	49
11. 开工和竣工.....	49
12. 暂停施工.....	50
13. 工程质量.....	50
15. 变更.....	51
16. 价格调整.....	52
17. 计量与支付.....	52
18. 竣工验收.....	54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55
20. 保险.....	55
21. 不可抗力.....	55
22. 违约.....	55
24. 争议的解决.....	56
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	57
附件一：工程质量保修书.....	57
附件二：廉政协议.....	59
附件三：招标控制价材料清单.....	61
附件四：工程量清单及计价表.....	69
附件五：工程量清单单价分析.....	170


 2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昆明中冶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依据《昆明市春雨路与金马路延长线道路和综合管廊建设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就昆明市春雨路道路和综合管廊建设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昆明市春雨路道路和综合管廊建设工程。
2. 工程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昆发改投资[2016]323号、昆发改投资[2016]398号

4. 资金来源: 项目发包人按有关规定筹集。

5. 工程内容: 拆除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桥涵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基坑工程、电气工程、综合管廊主体、监控中心和其附属设施等。

6. 工程承包范围:

(1) 本合同项目建设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保修等相关工作,具体范围和标准最终以通过行政审批的设计文件为准。

(2) 施工范围包含: 春雨路道路恢复提升工程全长 9866.887m, 其中: 春雨路段长 7293.30m(红线宽 39.5~58m), 双向 6~8 车道; 车家壁联络线长 1524.715m(红线宽 26~41m), 双向 4 车道; 西山景区联络线长 1048.872m(红线宽 15~25m), 双向 2~4 车道。

春雨路地下综合管廊工程全长约 8483m, 其中: 春雨路段长约 7379m; 车家壁联络线段长约 1104m。

二、合同工期

春雨路计划开工日期: 2017 年 2 月 24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发出开工令(或其他开工指示文件)的时间为准。计划竣工日期: 2017 年 12 月 30 日。

合同总工期: 10 个月。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工程实体质量达到鲁班奖或省、部优奖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本工程暂定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壹拾叁亿元 (¥1300000000.00 元), 不含税价: 壹拾壹亿柒仟壹佰壹拾柒万壹仟壹佰柒拾壹元壹角柒分 (¥1171171171.17 元), 税金: 壹亿贰仟捌佰捌拾贰万捌仟捌佰贰拾捌元捌角叁分

施 胡

(128828828.83)。其中清单计价部分：玖亿零贰佰肆拾叁万壹仟肆佰元叁角伍分 (¥902431400.35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2.1 本合同价格形式采用工程量清单全费用固定包干单价，工程量清单及单价分析见附件四，工程量清单全费用综合单价不再计算造价降造率。新增清单项单价按专用条款 15.4 执行。

1) 工程量清单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含人工费、机械费、材料费、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用、措施费（除大型机械进退场费及安拆费、交通保通及疏解交通干扰措施增加费及经发包人批准的特殊措施费）、规费、税金的所有费用。

2) 以上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包含风险范围为：①人工工资上涨；②机械台班费上涨；③材料价格上涨（除专用条款 16.1 约定外）；④2016 年 8 月 30 日后政策性文件调整；⑤因发包人及设计的原因所产生的停工及窝工损失（工期可以顺延，费用不予索赔）；非发包人及设计的原因所产生的多次进退场、多次围挡费用；⑥不超过 24h 的临时停水停电由承包人自行考虑相关措施，费用自理；⑦为保证质量、工期而增加的措施；⑧清单中包含的措施费（除大型机械进退场费及安拆费、交通保通及疏解交通干扰措施增加费及经发包人批准的特殊措施费）；⑨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中包含的其它内容；因以上风险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3) 除政府有相关专业批复外，本工程实施范围内的大型机械进退场费及安拆费、交通保通及疏解交通干扰措施增加费按投标价固定包干，无论因本工程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引起的分部分项工程量如何变化；施工组织设计、施工工艺、施工工序如何变化；非发包人原因造成的返工措施；工程内容增加或减少等均不予调整。

4) 工程量清单全费用综合单价中的材料暂估价按专用条款 15.4.4 项约定执行。

5) 专业暂估部分，由承包人提交专业工程实施方案及价格报发包人审核，并取得相应的许可和批准，此部分不再计算造价降造率。

6) 在施工中，无论承包人或承包人采用何种施工方法，本项目实施范围内清单所含措施费（除经发包人批准的特殊措施费外）均不作费用调整，只作技术认可。新增全费用清单项的措施费按原中标清单编制原则计算。

7) 本项目建安费采用全费用固定包干单价：工程量报价单中的所有子目无论实际工程量今后如何变化，合同执行期间均不对包干单价做任何调整。材料价格（除专用条款 16.1 约定外）任何情况下均不做调整。

8) 经发包人事前同意，原道路面层以上照明路灯、人行天桥、公交站台（含候车雨篷）、交通标杆、标志牌、金属管道等有残值的设施拆除按以料抵工考虑，不再计算拆除费用。

9) 本项目中预计会发生较大的石方，对于该石方的利用首先满足本项目使用，但石方的使用必须服从发包人调配。若项目中部分工程量清单全费用综合单价中含可利用现场石方的则扣除相应材料费用；就地利用调配石方的运距综合按 3Km 考虑，实际不同时不做调整；不可利用或不需利用的余方在满足昆明市安全文明施工标准要求后由承包人自行考虑处置，发包人不承担相应费用。

10) 根据响应文件、合同协议书及条款、施工图纸、设计变更、施工中发生的有

73 4 可

效签证等按完成工程量进行结算。

11) 特殊措施是指：除大型机械进退场费及安拆费、交通保通及疏解交通干扰措施增加费、实施范围内清单所含措施费以外，为工程实体服务，所必须发生并经发包人批准的专项措施。

3. 最终结算价款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承发包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晏兴文 职称：高级工程师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0073022 注册证书号：川 1510161007379

执业印章号：川 1510161007379 (01)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川建安 B (2015) 0400005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技术标准和要求；
- (5) 中标价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昆明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晏兴文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协议书一式壹拾贰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拾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壹份，副本伍份。

(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23. 6 河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昆明中冶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纳税人识别号: 91530112MA6KDJMN7N

开户银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五华区支行

帐号: 953002010003552571


联行号: 403731001548

邮编: 650000

电话: 0871-68106920

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华苑路358号马街街道办事处806室

承包人(公章):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铁道支行

帐号: 5100 1880 8360 5150 9043

邮编: 617000

电话: 028-83937289

73. 河,

发包人（建设单位）名称变更证明：

由昆明中冶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变更为昆明春晟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昆西）登记内变核字（2020）第 20271 号

注册号： 530112000434267

昆明中冶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经审查，提交的昆明中冶城市建设有限公司的变更登记申请，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我局将于 5 个工作日内通知你单位换领营业执照。

变更事项如下：

项目	原登记事项	登记变更后事项
住所变更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 华苑路 358 号马街街 道办事处 806 办公室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 春雨路羲辉时代大厦 A 座 6 层 604 室
董事备案	张萍 李勤 刘禄轩 熊飞 张杰伟	熊飞 张杰伟 刘禄轩 陈囿佑 李勤
名称变更	昆明中冶城市建设有 限公司	昆明春晟城市建设有 限公司



（本通知适用于公司、非公司企业、分公司、非公司企业分支机构、其他营业单位的除名称变更以外的变更登记）

竣工验收报告：

昆明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证明书


昆质安备SZ 2021-10-017号

根据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要求，春雨路道路恢复提升工程验收备案文件收集齐全，符合要求，予以备案，特发此证。

行政审批服务窗口
(昆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备案专用章)



2021年10月15日

工程名称	春雨路道路恢复提升工程		
工程地址	昆明市春雨路		
工程规模	合同价格：130000 万元 具体内容：地下综合管廊结构工程及附属安装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电力管线工程、车家壁立交工程、人行天桥工程		
竣工验收时间	2021 年 9 月 17 日		
建设单位	昆明春晟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吕文波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肖经光
设计单位	昆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任坤明
施工单位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晏兴文
监理单位	云南大彻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云南实信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昆明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时延军 李涛 周广军
检测单位	贵州宏信创达工程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云南图兴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攀枝花天誉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昆明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云南利光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柳治国 杨平 张荣新 赵丽芳 李睿
备案机构	监督登记号：昆质安监号[2018-10-0185Z]号（变更） 昆明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总站备案章 2021年10月15日 		
注意事项： 一、 建设单位持本证方可将已竣工验收备案的建设工程进行权属登记。 二、 本证加盖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专用章后方为有效。 三、 未经发证单位许可，本证不得随意变更；如有遗失或损毁，应及时向备案机关申请补办。			

本表一式 6 份，施工、监理、备案机构各一份，建设单位二份。

竣工验收合格证明书

表 3-16

工程名称	春雨路道路恢复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昆明市春雨路				
建设单位	昆明春晟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190000 万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	5301001808170201-SX-001				
设计单位	昆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电力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完工日期	2017.2.24-2019.10.25				
监理单位	云南大彻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1.9.17				
验收内容、范围及数量	验收范围为整个项目，明细如下： 第一部分：工程验收内容： 地下综合管廊主体结构工程及附属安装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电力管线入地工程。 第二部分：工程验收范围： 一标：管廊桩号 GLK0+005-GLK3+157, 道路桩号 CYK0+000-CYK3+200; 二标：管廊桩号 GLK3+157-GLK6+255, 道路桩号 CYK3+200-CYK6+300 (含 1 座人行天桥)； 三标：管廊桩号 GLK6+255-GLK7+384.904、CJBK0+008-CJBK0+147, 道路桩号 CYK6+300-CYK7+293.3, FCK0+000-FCK0+227, FDK0+000-FDK0+192, KWK0+000-KWK0+890 (含 1 座人行天桥、车家壁立交桥) 第三部分：验收工程数量： 一、地下综合管廊主体结构工程及附属安装工程： 1、管廊主体工程：						
	管廊主体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主体结构	m	3151	3189	1178	7518
	2	通风口	座	53	52	23	128
	2、管廊电气工程：						
	管廊电气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动力照明柜	台	28	28	9	65
	2	UPS配电柜	台	28	28	9	65
	3	消防配电柜	台	28	28	9	65
	4	应急照明配电柜	台	28	28	9	65
	5	强电电缆桥架	台	9906	9426	4833	24165
	6	弱电电缆桥架	台	9906	8122	4833	22861
	7	电力支架	套	7924	4061	4010	15995
8	弱电支架	套	3961	2082	2005	8048	
9	检修电源箱	台	167	163	106	436	
10	电缆敷设	m	125944	120934	60467	307345	
11	照明按钮箱	台	108	114	40	262	
12	普通照明灯具	套	2082	2082	1080	5244	
13	防爆照明灯具	套	1290	1220	621	3131	
14	等电位端子箱	台	28	32	20	80	

3、管廊监控工程：

管廊监控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PLC控制柜	台	28	28	9	65
2	MP柜	台	28	28	9	65
3	电子井盖	只	111	111	38	260
4	高频喇叭	只	248	248	64	560
5	人员定位基站	只	250	250	84	584
6	入侵报警探测器	套	145	145	48	338
7	视频摄像头	只	140	140	57	337
8	应急电话	部	110	110	36	256
9	无线AP	只	55	55	19	129
10	环境探测设备	套	121	121	41	283
11	硫化氢气体探测器	套	36	36	12	84
12	前端网络交换机	台	110	110	36	256
13	标识牌	块	229	230	76	535
14	镀锌钢管DN20	m	1800	1800	600	4200
15	24芯光缆	m	25000	25000	9000	59000
16	8芯光缆	m	25000	25000	9000	59000
17	6芯光缆	m	50000	50000	18000	118000
18	线缆敷设	m	140000	158500	53400	351900
19	电视墙	套	1	0	0	1
20	操作台	套	1	0	0	1
21	机柜	台	6	0	0	6
22	操作计算机	套	6	0	0	6
23	控制系统	批	1	0	0	1
24	平台软件	批	1	0	0	1
25	5P空调	台	4	0	0	4

4、管廊通风系统：

管廊通风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风机	台	106	104	46	256
2	防火阀	套	106	104	52	262
3	风机控制箱	台	53	53	23	129
4	电缆敷设	m	4325	4325	1440	10090

5、管廊排水工程：

管廊排水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水泵控制箱	台	67	68	30	165
2	潜水泵	台	134	136	60	330
3	镀锌钢管 (DN20)	m	1500	1500	300	3300
4	镀锌钢管 (DN80)	m	2500	2600	900	6000
5	电缆敷设	m	10325	10325	3440	24090
6	止回阀	套	134	136	60	330
7	铸铁污水管 (DN800)	m	2708	2846	1387	6941

6、管廊消防工程：

管廊消防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手动按钮	套	233	223	44	500
2	灭火控制盘	台	36	36	13	85
3	延时模块	个	180	180	61	421
4	放气门灯	个	73	73	24	170
5	紧急启停按钮	个	73	73	24	170
6	气体灭火罐	具	1662	1660	554	3876
7	疏散指示灯	具	386	386	128	900
8	安全出口灯	具	86	86	28	200
9	分配电箱	个	18	18	7	43
10	防火门监控木块	个	54	57	20	131
11	门磁开关	个	54	57	20	131
12	灭火器及防毒面具	套	363	363	122	848
13	可燃气体探测器	只	289	289	97	675
14	钢质防火门	套	54	57	20	131
15	线性探测器感温光纤	m	12000	11000	3000	26000
16	线缆敷设	m	106000	152000	50500	308500
17	感温管线主机	台	1	0	0	1
18	智能疏散主机	台	1	0	0	1
19	可燃气体探测主机	台	1	0	0	1
20	防火门监控主机	台	1	0	0	1
21	消防电源监控主机	台	1	0	0	1
22	火灾自动报警联动一体机	台	1	0	0	1
23	上位机	台	1	0	0	1

二、道路工程：

道路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橡胶改性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m ²	104665.8	104170	40171.18	249006.96
2	高强混凝土彩色预制砖	m ²	11600	0	95.02	11695.02
3	人行道盲道块料铺设	m ²	3480	0	129.78	3609.78
4	安砌立缘石	m	2124.2	0	4800	6924.2
5	安砌平缘石	m	3317	0	6050	9367
6	安砌平缘石	m	0	0	900	900
7	人行天桥	座	0	1	1	2

三、照明工程：

照明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泛光灯	套	6	2	6	14
2	双臂三光源路灯14m	套	0	176	36	212
3	高低臂三光源路灯16m+12m	套	229	25	26	280
4	单臂单光源LED路灯10m	套	0	0	71	71
5	埋设电缆	m	5580	6300	4500	16380

四、排水工程：

排水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新建雨水检查井	座	455	174	139	768
2	新建排水主管道	m	3619	5022	3014	11655

五、交通设施工程：

交通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标志板	块	143	146	41	330
2	视频监控	套	18	17	11	46
3	电子警察	套	28	15	0	43
4	机动车信号灯	组	61	23	0	84
5	人行道信号灯	组	30	10	0	40
6	卡口	套	0	0	4	4
7	信号箱	台	8	4	0	12
8	诱导屏	块	3	0	1	4
9	新式岗亭	座	5	2	1	8
10	中央隔离栏	m	2415	0	0	2415
11	中央隔离墩	m	370	3008	502	3880
12	机非隔离栏	m	339	1412	0	1751
13	地面标线	m ²	5725	9788.7	924	16437.7

六、车家壁立交工程：

车家壁立交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桩基	座			71	71
2	墩台	座			34	34
3	盖梁	座			33	33
4	支座	个			80	80
5	钢箱梁	联			7	7
6	钢筋砼梁	联			2	2
7	混凝土防撞栏	m			1750	1750
8	梳齿型变形缝	条			11	11
9	声屏障	m			544.3	544.3

七、人行天桥工程：

人行天桥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7	人行天桥	座	0	1	1	2

八、绿化工程：						
绿化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栽植乔木	株	2513	2909		5422
2	栽植色带	m ²	18642.27	27901.25		46543.52
3	栽植攀缘植物	m ²	596.16	761.22		1357.38
4	喷播植草(灌木)籽(草坪)	m ²	1116.18	5400		6515.68
5	叶子花柱	颗	8	0		8
6	树池透水混凝土盖板铺设	套	0	106		106
7	花箱	个	717	180		897
九、电力管线入地工程：						
强电入地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电力管道	m	5405	57978	35647	99030
2	电力井	座	100	226	78	404
工程质量缺陷和遗留问题的处理意见	已按要求整改完毕，无缺陷和遗留问题。					
验收结论	经核查，工程质量合格、工程资料齐全，工程建设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签字)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字)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字)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字)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字)  (盖章) 		

竣工验收合格证明书

表 3-16

工程名称	春雨路道路恢复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昆明市春雨路			
建设单位	昆明春晟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190000 万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	5301001808170201-SX-001			
设计单位	昆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电力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完工日期	2017. 2. 24-2019. 10. 25			
监理单位	云南实信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9. 17			
验收内容、范围及数量	验收范围为整个项目，明细如下： 第一部分：工程验收内容： 地下综合管廊主体结构工程及附属安装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电力管线入地工程。 第二部分：工程验收范围： 一标：管廊桩号 GLK0+005-GLK3+157, 道路桩号 CYK0+000-CYK3+200; 二标：管廊桩号 GLK3+157-GLK6+255, 道路桩号 CYK3+200-CYK6+300 (含 1 座人行天桥) ; 三标：管廊桩号 GLK6+255-GLK7+384. 904、CJBK0+008-CJBK0+147, 道路桩号 CYK6+300-CYK7+293. 3, FCK0+000-FCK0+227, FDK0+000-FDK0+192, KWK0+000-KWK0+890 (含 1 座人行天桥、车家壁立交桥) 第三部分：验收工程数量： 一、地下综合管廊主体结构工程及附属安装工程： 1、管廊主体工程：					
	管廊主体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1	主体结构	m	3151	3189	1178
	2	通风口	座	53	52	23
	管廊电气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1	动力照明柜	台	28	28	9
	2	UPS配电柜	台	28	28	9
	3	消防配电柜	台	28	28	9
4	应急照明配电柜	台	28	28	9	
5	强电电缆桥架	台	9906	9426	4833	
6	弱电电缆桥架	台	9906	8122	4833	
7	电力支架	套	7924	4061	4010	
8	弱电支架	套	3961	2082	2005	
9	检修电源箱	台	167	163	106	
10	电缆敷设	m	125944	120934	60467	
11	照明按钮箱	台	108	114	40	
12	普通照明灯具	套	2082	2082	1080	
13	防爆照明灯具	套	1290	1220	621	
14	等电位端子箱	台	28	32	20	

3、管廊监控工程：

管廊监控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PLC控制柜	台	28	28	9	65
2	MP柜	台	28	28	9	65
3	电子井盖	只	111	111	38	260
4	高频喇叭	只	248	248	64	560
5	人员定位基站	只	250	250	84	584
6	入侵报警探测器	套	145	145	48	338
7	视频摄像头	只	140	140	57	337
8	应急电话	部	110	110	36	256
9	无线AP	只	55	55	19	129
10	环境探测设备	套	121	121	41	283
11	硫化氢气体探测器	套	36	36	12	84
12	前端网络交换机	台	110	110	36	256
13	标识牌	块	229	230	76	535
14	镀锌钢管DN20	m	1800	1800	600	4200
15	24芯光缆	m	25000	25000	9000	59000
16	8芯光缆	m	25000	25000	9000	59000
17	6芯光缆	m	50000	50000	18000	118000
18	线缆敷设	m	140000	158500	53400	351900
19	电视墙	套	1	0	0	1
20	操作台	套	1	0	0	1
21	机柜	台	6	0	0	6
22	操作计算机	套	6	0	0	6
23	控制系统	批	1	0	0	1
24	平台软件	批	1	0	0	1
25	5P空调	台	4	0	0	4

4、管廊通风系统：

管廊通风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风机	台	106	104	46	256
2	防火阀	套	106	104	52	262
3	风机控制箱	台	53	53	23	129
4	电缆敷设	m	4325	4325	1440	10090

5、管廊排水工程：

管廊排水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水泵控制箱	台	67	68	30	165
2	潜水泵	台	134	136	60	330
3	镀锌钢管 (DN20)	m	1500	1500	300	3300
4	镀锌钢管 (DN80)	m	2500	2600	900	6000
5	电缆敷设	m	10325	10325	3440	24090
6	止回阀	套	134	136	60	330
7	铸铁污水管 (DN800)	m	2708	2846	1387	6941

6、管廊消防工程：

管廊消防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手动按钮	套	233	223	44	500
2	灭火控制盘	台	36	36	13	85
3	延时模块	个	180	180	61	421
4	放气门灯	个	73	73	24	170
5	紧急启停按钮	个	73	73	24	170
6	气体灭火罐	具	1662	1660	554	3876
7	疏散指示灯	具	386	386	128	900
8	安全出口灯	具	86	86	28	200
9	分配电箱	个	18	18	7	43
10	防火门监控木块	个	54	57	20	131
11	门磁开关	个	54	57	20	131
12	灭火器及防毒面具	套	363	363	122	848
13	可燃气体探测器	只	289	289	97	675
14	钢质防火门	套	54	57	20	131
15	线性探测器感温光纤	m	12000	11000	3000	26000
16	线缆敷设	m	106000	152000	50500	308500
17	感温管线主机	台	1	0	0	1
18	智能疏散主机	台	1	0	0	1
19	可燃气体探测主机	台	1	0	0	1
20	防火门监控主机	台	1	0	0	1
21	消防电源监控主机	台	1	0	0	1
22	火灾自动报警联动一体机	台	1	0	0	1
23	上位机	台	1	0	0	1

二、道路工程：

道路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橡胶改性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m ²	104665.8	104170	40171.18	249006.96
2	高强混凝土彩色预制砖	m ²	11600	0	95.02	11695.02
3	人行道盲道块料铺设	m ²	3480	0	129.78	3609.78
4	安砌立缘石	m	2124.2	0	4800	6924.2
5	安砌平缘石	m	3317	0	6050	9367
6	安砌平缘石	m	0	0	900	900
7	人行天桥	座	0	1	1	2

三、照明工程：

照明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泛光灯	套	6	2	6	14
2	双臂三光源路灯14m	套	0	176	36	212
3	高低臂三光源路灯16m+12m	套	229	25	26	280
4	单臂单光源LED路灯10m	套	0	0	71	71
5	埋设电缆	m	5580	6300	4500	16380

四、排水工程：

排水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新建雨水检查井	座	455	174	139	768
2	新建排水主管道	m	3619	5022	3014	11655

五、交通设施工程：






交通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标志板	块	143	146	41	330
2	视频监控	套	18	17	11	46
3	电子警察	套	28	15	0	43
4	机动车信号灯	组	61	23	0	84
5	人行道信号灯	组	30	10	0	40
6	卡口	套	0	0	4	4
7	信号箱	台	8	4	0	12
8	诱导屏	块	3	0	1	4
9	新式岗亭	座	5	2	1	8
10	中央隔离栏	m	2415	0	0	2415
11	中央隔离墩	m	370	3008	502	3880
12	机非隔离栏	m	339	1412	0	1751
13	地面标线	m ²	5725	9788.7	924	16437.7

六、车家壁立交工程：

车家壁立交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桩基	座			71	71
2	墩台	座			34	34
3	盖梁	座			33	33
4	支座	个			80	80
5	钢箱梁	联			7	7
6	钢筋砼梁	联			2	2
7	混凝土防撞栏	m			1750	1750
8	梳齿型变形缝	条			11	11
9	声屏障	m			544.3	544.3

七、人行天桥工程：

人行天桥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7	人行天桥	座	0	1	1	2

		八、绿化工程：						
		绿化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栽植乔木	株	2513		2909	5422		
2	栽植色带	m ²	18642.27		27901.25	46543.52		
3	栽植攀缘植物	m ²	596.16		761.22	1357.38		
4	喷播植草(灌木)籽(草坪)	m ²	1116.18		5400	6515.68		
5	叶子花柱	颗	8		0	8		
6	树池透水混凝土盖板铺设	套	0		106	106		
7	花箱	个	717		180	897		
		九、电力管线入地工程：						
		强电入地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电力管道	m	5405	57978	35647	99030		
2	电力井	座	100	226	78	404		
工程质量缺陷和遗留问题的处理意见	已按要求整改完毕，无缺陷和遗留问题。							
验收结论	经核查，工程质量合格、工程资料齐全，工程建设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竣工验收合格证明书

表 3-16

工程名称	春雨路道路恢复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昆明市春雨路				
建设单位	昆明春晟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190000 万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	5301001808170201-SX-001				
设计单位	昆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电力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完工日期	2017.2.24-2019.10.25				
监理单位	昆明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1.9.17				
验收内容、范围及数量	验收范围为整个项目，明细如下： 第一部分：工程验收内容： 地下综合管廊主体结构工程及附属安装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电力管线入地工程。 第二部分：工程验收范围： 一标：管廊桩号 GLK0+005-GLK3+157，道路桩号 CYK0+000-CYK3+200； 二标：管廊桩号 GLK3+157-GLK6+255，道路桩号 CYK3+200-CYK6+300（含 1 座人行天桥）； 三标：管廊桩号 GLK6+255-GLK7+384.904、CJBK0+008-CJBK0+147， 道路桩号 CYK6+300-CYK7+293.3、FCK0+000-FCK0+227，FDK0+000-FDK0+192， KWK0+000-KWK0+890（含 1 座人行天桥、车家壁立交桥） 第三部分：验收工程数量： 一、地下综合管廊主体结构工程及附属安装工程： 1、管廊主体工程：						
	管廊主体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主体结构	m	3151	3189	1178	7518
	2	通风口	座	53	52	23	128
	2、管廊电气工程：						
	管廊电气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动力照明柜	台	28	28	9	65
	2	UPS配电柜	台	28	28	9	65
3	消防配电柜	台	28	28	9	65	
4	应急照明配电柜	台	28	28	9	65	
5	强电电缆桥架	台	9906	9426	4833	24165	
6	弱电电缆桥架	台	9906	8122	4833	22861	
7	电力支架	套	7924	4061	4010	15995	
8	弱电支架	套	3961	2082	2005	8048	
9	检修电源箱	台	167	163	106	436	
10	电缆敷设	m	125944	120934	60467	307345	
11	照明按钮箱	台	108	114	40	262	
12	普通照明灯具	套	2082	2082	1080	5244	
13	防爆照明灯具	套	1290	1220	621	3131	
14	等电位端子箱	台	28	32	20	80	

3、管廊监控工程：

管廊监控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PLC控制柜	台	28	28	9	65
2	MP柜	台	28	28	9	65
3	电子井盖	只	111	111	38	260
4	高频喇叭	只	248	248	64	560
5	人员定位基站	只	250	250	84	584
6	入侵报警探测器	套	145	145	48	338
7	视频监控摄像头	只	140	140	57	337
8	应急电话	部	110	110	36	256
9	无线AP	只	55	55	19	129
10	环境探测设备	套	121	121	41	283
11	硫化氢气体探测器	套	36	36	12	84
12	前端网络交换机	台	110	110	36	256
13	标识牌	块	229	230	76	535
14	镀锌钢管DN20	m	1800	1800	600	4200
15	24芯光缆	m	25000	25000	9000	59000
16	8芯光缆	m	25000	25000	9000	59000
17	6芯光缆	m	50000	50000	18000	118000
18	线缆敷设	m	140000	158500	53400	351900
19	电视墙	套	1	0	0	1
20	操作台	套	1	0	0	1
21	机柜	台	6	0	0	6
22	操作计算机	套	6	0	0	6
23	控制系统	批	1	0	0	1
24	平台软件	批	1	0	0	1
25	5P空调	台	4	0	0	4

4、管廊通风系统：

管廊通风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风机	台	106	104	46	256
2	防火阀	套	106	104	52	262
3	风机控制箱	台	53	53	23	129
4	电缆敷设	m	4325	4325	1440	10090

5、管廊排水工程：

管廊排水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水泵控制箱	台	67	68	30	165
2	潜水泵	台	134	136	60	330
3	镀锌钢管 (DN20)	m	1500	1500	300	3300
4	镀锌钢管 (DN80)	m	2500	2600	900	6000
5	电缆敷设	m	10325	10325	3440	24090
6	止回阀	套	134	136	60	330
7	铸铁污水管 (DN800)	m	2708	2846	1387	6941

6、管廊消防工程：

管廊消防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手动按钮	套	233	223	44	500
2	灭火控制盘	台	36	36	13	85
3	延时模块	个	180	180	61	421
4	放气门灯	个	73	73	24	170
5	紧急启停按钮	个	73	73	24	170
6	气体灭火罐	具	1662	1660	554	3876
7	疏散指示灯	具	386	386	128	900
8	安全出口灯	具	86	86	28	200
9	配电箱	个	18	18	7	43
10	防火门监控模块	个	54	57	20	131
11	门磁开关	个	54	57	20	131
12	灭火器及防毒面具	套	363	363	122	848
13	可燃气体探测器	只	289	289	97	675
14	钢质防火门	套	54	57	20	131
15	线性探测器感温光纤	m	12000	11000	3000	26000
16	线缆敷设	m	106000	152000	50500	308500
17	感温管线主机	台	1	0	0	1
18	智能疏散主机	台	1	0	0	1
19	可燃气体探测主机	台	1	0	0	1
20	防火门监控主机	台	1	0	0	1
21	消防电源监控主机	台	1	0	0	1
22	火灾自动报警联动一体机	台	1	0	0	1
23	上位机	台	1	0	0	1

二、道路工程：

道路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橡胶改性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m ²	104665.8	104170	40171.18	249006.96
2	高强混凝土彩色预制砖	m ²	11600	0	95.02	11695.02
3	人行道盲道块料铺设	m ²	3480	0	129.78	3609.78
4	安砌立缘石	m	2124.2	0	4800	6924.2
5	安砌平缘石	m	3317	0	6050	9367
6	安砌平缘石	m	0	0	900	900
7	人行天桥	座	0	1	1	2

三、照明工程：

照明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泛光灯	套	6	2	6	14
2	双臂三光源路灯14m	套	0	176	36	212
3	高低臂三光源路灯 16m+12m	套	229	25	26	280
4	单臂单光源LED路灯10m	套	0	0	71	71
5	埋设电缆	m	5580	6300	4500	16380

四、排水工程：

排水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新建雨水检查井	座	455	174	139	768
2	新建排水主管道	m	3619	5022	3014	11655

五、交通设施工程：

交通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标志板	块	143	146	41	330
2	视频监控	套	18	17	11	46
3	电子警察	套	28	15	0	43
4	机动车信号灯	组	61	23	0	84
5	人行道信号灯	组	30	10	0	40
6	卡口	套	0	0	4	4
7	信号箱	台	8	4	0	12
8	诱导屏	块	3	0	1	4
9	新式岗亭	座	5	2	1	8
10	中央隔离栏	m	2415	0	0	2415
11	中央隔离墩	m	370	3008	502	3880
12	机非隔离栏	m	339	1412	0	1751
13	地面标线	m ²	5725	9788.7	924	16437.7

六、车家壁立交工程：

车家壁立交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桩基	座			71	71
2	墩台	座			34	34
3	盖梁	座			33	33
4	支座	个			80	80
5	钢箱梁	联			7	7
6	钢筋砼梁	联			2	2
7	混凝土防撞栏	m			1750	1750
8	梳齿型变形缝	条			11	11
9	声屏障	m			544.3	544.3

七、人行天桥工程：

人行天桥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7	人行天桥	座	0	1	1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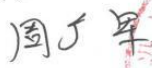


八、绿化工程:						
绿化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栽植乔木	株	2513	2909		5422
2	栽植色带	m ²	18642.27	27901.25		46543.52
3	栽植攀缘植物	m ²	596.16	761.22		1357.38
4	喷播植草(灌木)籽(草坪)	m ²	1116.18	5400		6515.68
5	叶子花柱	颗	8	0		8
6	树池透水混凝土盖板铺设	套	0	106		106
7	花箱	个	717	180		897
九、电力管线入地工程:						
强电入地工程						
序号	名称	单位	一标	二标	三标	合计
1	电力管道	m	5405	57978	35647	99030
2	电力井	座	100	226	78	404

工程质量缺陷和遗留问题的处理意见

已按要求整改完毕，无缺陷和遗留问题。

验收结论

经核查，工程质量合格、工程资料齐全，工程建设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签字)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字)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字)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字)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字)  (盖章)		

业绩三：宜宾市翠屏区 5+1 产业集群连接线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业绩证明：

证 明

由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宜宾市翠屏区 5+1 产业集群连接线建设项目，主要为新建、改扩建道路，为城市主干路。建设内容包括川云中路主线、川云中路辅道、环城路改造、三江厂立交（不含 A/C 匝道桥，仅实施 B 匝道）、岷江桥南节点下穿隧道、观斗山立交。

其中川云中路主线设置桥梁 1 座跨越现状 3 处铁路支线，桥梁全长 1336.5m，标准路幅宽度为 25.5m。

三江厂立交 B 匝道为下穿隧道，长度为 413.025m，标准路幅宽度为 8.25m，标准截面面积 76.5 m²，含车行地通道 1 座，地通道闭口段长 145m。

岷江桥南节点下穿隧道，长度为 396m，标准路幅宽度为 7.0m，标准截面面积 49.59 m²，隧道闭口段长 145m，敞口段长度 251m。

观斗山立交，共包括 A、B 共 2 条匝道，匝道总长度为 1551.329m，其中 A 匝道桥梁长度 784.274m，路基标准宽度 10m；B 匝道桥梁长度 584.698m，路基标准宽度 10m。

特此证明

宜宾市城市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1 日



联合体协议:

三、联合体协议书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宜宾市翠屏区 5+1 产业集群连接线建设项目（项目名称）设计施工总承包 / / 标段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本项目施工、设备采购、安装调试、配合竣工验收，以及验收合格后包括设备运营管理人员培训售后服务、质保期内的服务等全部施工工作，并履行联合体牵头人职责。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全部设计工作，并履行联合体成员职责。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 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扫描件；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扫描件。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签字）

联合体其他成员名称：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签字）

联合体其他成员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 _____（签 字）

_____ 2022 年 10 月 25 日

注：本协议书为联合体投标时适用，非联合体投标时无需填写。



施工合同：

正本
建投合[2024]11009号

宜宾市翠屏区5+1产业集群连接线建设项目
设计施工总承包

合 同 协 议 书

宜宾市城市和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合同协议书
中标通知书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联合体协议书
价格清单
通用合同条件
专用合同条件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专项合同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支付计划
工程廉洁协议书
工程质量保修书
技术标准和要求
履约担保证明
项目管理机构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另册)

GF-2020-0216

合同编号: _____

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宜宾市城市和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宜宾市翠屏区5+1产业集群连接线建设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宜宾市翠屏区5+1产业集群连接线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宜宾市翠屏区。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川投资备【2208-511502-04-01-378461】FGQB-0185号。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新建、改扩建产业路约15.6公里，主要包括桥梁工程、道路工程、隧道工程及相关配套设施工程，项目总投资额115016万元。

6.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设备采购、安装调试、配合竣工验收，以及验收合格后包括设备运营管理人员培训售后服务、质保期内的服务。具体要求如下：

6.1 设计工作内容包括：

(1) 完成初步设计，达到编制项目概算清单深度并完成相应审批工作。

(2) 完成本项目建设内容的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设计、桥梁工程设计（三江立交段不含A/C匝道桥）、隧道工程设计、结构工程设计、电气工程设计、交安工程设计、综合管网工程设计、消防工程设计、绿化景观工程设计、岩土工程设计、项目所需的二次深化设计以及南门桥车库的结构检测与验算、安全性评估、加固或者拆除方案设计等）及有关报批工作、施工过程设计服务、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后续跟踪服务等。

6.2 施工工作内容包包括：本项目施工图所包括的全部内容，包括川云中路拓宽改造及新建 2 座立交（三江厂立交段不含 A/C 匝道桥），岷江桥南桥头新增下穿隧道 1 座，南门桥北桥头新增匝道桥 1 座以及规划红线范围内的道路、照明、人行道、景观绿化、交安设施、综合管线改造、南门桥车库加固或者拆除等基础设施配套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具体内容以最终经招标人审核的施工图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20 日历天。其中，2023 年 9 月 30 日前主体完工并达到通车条件，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工，其中含施工图设计工期 45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设计要求的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及四川省现行的设计相关标准、规范的规定，并满足施工要求；施工要求的标准：符合《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和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工程施工质量一次性验收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捌亿玖仟零柒拾壹万壹仟柒佰贰拾壹元贰角贰分（¥890711721.22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壹拾玖万玖仟捌佰元整（¥15199800.00 元）；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元）；

(2) 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元）；适用税率：∟%，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元）；

(3)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捌亿柒仟伍佰伍拾壹万壹仟玖佰贰拾壹元贰角贰分(¥875511921.22元);
适用税率: 9%,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元);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捌拾贰万元整(¥19820000.00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叁仟柒佰伍拾贰万柒仟玖佰叁拾陆元捌角(¥37527936.80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 / (¥/元); 适用税率: /%,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 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 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 设计费包干使用, 合同范围内不调整; 建筑安装工程费按第三部分专用合同条件执行。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夏孝军。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宜宾市城市和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会议室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甲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乙方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均加盖单位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本页为《合同协议书》签署页，无正文。

发包人：宜宾市城市和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江哲（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500MA657FGF84

地址：宜宾市清音路6号

邮政编码：644000

开户银行：宜宾市商业银行金沙江支行

账号：20301201000005999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手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400204350723Y

地址：攀枝花市东区人民街350号

邮政编码：61709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铁道支行

账号：51001880836051509043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手书）（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4250256419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中山北二路901号

邮政编码：200092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鞍山路支行

账号：1001256609004679513

竣工验收报告:

JS-A007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宜宾市翠屏区5+1产业集群连接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宜宾市城市 and 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施工单位: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验收日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工程名称	宜宾市翠屏区5+1产业集 群连接线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宜宾市翠屏区
工程规模	市政道路改扩建约 7km	工程造价	
工程类别	市政道路改扩建 工程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
开工日期	2022年12月0日	竣工日期	2025年12月31日
规划许可证号	川云中路段: 511502202200057 岷江桥南节点: 511502202200052	施工许可证号	511502202306010102
施工单位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 公司	项目负责人	葛呈光
监理单位	四川元丰建设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王代军
勘察单位	江西有勘察设计研究 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白田民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 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科兴
建设单位	宜宾市城市交通建设 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林太乙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p>一、工程概况：</p> <p>本工程为既有道路拓宽改造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宜宾市翠屏区，渠外泥坎内昆铁路群侧，项目北至象鼻工业园，南至岷江桥。川云中路项目起于三江立交，桩号 BSK0+001.12，终点止于规划横二路，终点桩号 BSK4+346.1，线路长 347.22m，为城市干路，设计速度 50km/h，双向 6 车道，标准路中宽度 42m，包括川云中路、岷江路改造，三江立交，观斗山立交，岷江桥南桥。起点处 (K0+000) 接现状岷江路及柏石街及岷江桥匝道的平交口，东西双向。终点处 (K0+500.512) 接现状道路，全长 500.512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速度 50km/h，包括边坡支护工程、下穿隧道、北侧地面恢复层、南侧新建地面铺装；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结构、桥涵排水、供电、交通、绿化及景观工程等。</p>
<p>二、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p> <p>项目参建各单位在项目各个阶段都遵循国家规定的程序，确保项目合法、合规的同时，也保证了项目的进展和安全质量。</p>
<p>三、对工程勘察工作的评价：</p> <p>勘察单位认真履行合同，服务良好，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提供的地质勘察报告与实际情况相符，并满足设计师提出的相关要求。</p>
<p>四、对工程设计工作的评价：</p> <p>设计单位在工程设计中能根据地质勘察资料和建设单位对工程的使用要求等进行科学设计，并能根据用户的需要及时、准确的进行工程服务；服务良好，能严格执行国家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做到科学、合理。</p>
<p>五、对工程监理工作的评价：</p> <p>监理单位在项目实施中能按照《建设工程监理规范》和监理合同约定对工程进行“三控二管一协调”，服务良好，项目总监、监理工程师及专业监理工程师能认真负责按照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实施监理工作，对工程重要工序严格执行了全过程旁站监理。</p>
<p>六、对工程施工工作的评价：</p> <p>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图纸设计和施工规范及合理施工组织设计施工，能严格执行合同质量做出控制，能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p>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七、工程竣工验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建设主管部门颁布的管理条例和办法；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等工程
 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宜宾市翠屏区5+1产业集群连接线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
 《宜宾市翠屏区5+1产业集群连接线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协议》。

八、工程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和组织形式情况：符合竣工验收方案要求。

验收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会议由建设单位主持，工程监督机构人员参与验收过程并监督验收的程序。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并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验收内容	档案资料检查情况	档案及有关资料、检查合格。
	工程实体检查情况	经各子单位工程验收，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主要原材料成品、半成品检查全部符合规范要求，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均符合要求。
	工程外观检查情况	经过对各分部工程及子单位工程观感质量进行检查，观感质量符合要求。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九、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已完成设计和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合同要求,特申请办理竣工手续。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姜彦生 2025年2月3日

工程质量保证资料齐全,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王... 2025年2月3日

符合勘察报告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王... 2025年2月3日

符合设计相关规范规定,同意竣工验收。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杨... 2025年2月3日

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及合同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王... 2025年2月3日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与监理协会 编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业绩四：绵阳市一环路北段东延线工程一标段(起点至 K1+289.73)

施工合同：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说 明

为了指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1999-0201）进行了修订，制定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以下简称《示范文本》）。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三部分组成。

（一）合同协议书

《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共计 13 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和合同价格形式、项目经理、合同文件构成、承诺以及合同生效条件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二）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 20 条，具体条款分别为：一般约定、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工期和进

度、材料与设备、试验与检验、变更、价格调整、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验收和工程试车、竣工结算、缺陷责任与保修、违约、不可抗力、保险、索赔和争议解决。前述条款安排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特殊需要。

（三）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 1、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 2、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 3、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二、《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为非强制性使用文本。《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的施工承发包活动，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根据《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目 录

说 明	1
目 录	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6
一、工程概况	6
二、合同工期	7
三、质量标准	7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7
五、项目经理	8
六、合同文件构成	8
七、承诺	9
九、签订时间	9
十、签订地点	9
十一、补充协议	9
十二、合同生效	10
十三、合同份数	10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13
1. 一般约定	13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13
1.2 语言文字	18
1.3 法律	18
1.4 标准和规范	19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19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20
1.7 联络	21
1.8 严禁贿赂	22
1.9 化石、文物	22
1.10 交通运输	23
1.11 知识产权	25
1.12 保密	25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26
2. 发包人	26
2.1 许可或批准	26
2.2 发包人代表	27
2.3 发包人人员	27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7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29
2.6 支付合同总额	29
2.7 组织竣工验收	29
2.8 现场统一管理协议	29

3. 承包人	30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30
3.2 项目经理	31
3.3 承包人人员	33
3.4 承包人现场查勘	34
3.5 分包	34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36
3.7 履约担保	36
3.8 联合体	37
4. 监理人	37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37
4.2 监理人员	37
4.3 监理人的指示	38
4.4 商定或确定	39
5. 工程质量	39
5.1 质量要求	39
5.2 质量保证措施	40
5.3 隐蔽工程检查	41
5.4 不合格工程的处理	42
5.5 质量争议检测	43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43
6.1 安全文明施工	43
6.2 职业健康	47
6.3 环境保护	48
7. 工期和进度	49
7.1 施工组织设计	49
7.2 施工进度计划	50
7.3 开工	51
7.4 测量放线	51
7.5 工期延误	52
7.6 不利物质条件	53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54
7.9 提前竣工	56
8. 材料与设备	57
8.1 发包人供应材料与工程设备	57
8.2 承包人采购材料与工程设备	57
8.3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接收与拒收	58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59
8.5 禁止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9
8.6 样品	60
8.7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替代	61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2
8.9 材料与设备专用要求	63
9. 试验与检验	63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63
9.2	取样	64
9.3	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	64
9.4	现场工艺试验	65
10.	变更	65
10.1	变更的范围	65
10.2	变更权	65
10.3	变更程序	66
10.4	变更估价	66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67
10.6	变更引起的工期调整	68
10.7	暂估价	68
10.8	暂列金额	70
10.9	计日工	71
11.	价格调整	71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71
11.2	法律变化引起的调整	75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75
12.1	合同价格形式	75
12.2	预付款	76
12.3	计量	77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79
12.5	支付账户	83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83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83
13.2	竣工验收	83
13.3	工程试车	86
13.4	提前交付单位工程的验收	88
13.5	施工期运行	88
13.6	竣工退场	89
14.	竣工结算	90
14.1	竣工结算申请	90
14.2	竣工结算审核	90
14.3	甩项竣工协议	91
14.4	最终结清	91
15.	缺陷责任与保修	92
15.1	工程保修的原则	92
15.2	缺陷责任期	93
15.3	质量保证金	94
15.4	保修	95
16.	违约	96
16.1	发包人违约	96
16.2	承包人违约	99
16.3	第三人造成的违约	101

17. 不可抗力	101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101
17.2 不可抗力的通知	102
17.3 不可抗力后果的承担	102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103
18. 保险	104
18.1 工程保险	104
18.2 工伤保险	104
18.3 其他保险	104
18.4 持续保险	105
18.5 保险凭证	105
18.6 未按约定投保的补救	105
18.7 通知义务	105
19. 索赔	106
19.1 承包人的索赔	106
19.2 对承包人索赔的处理	106
19.3 发包人的索赔	107
19.4 对发包人索赔的处理	107
19.5 提出索赔的期限	108
20. 争议解决	108
20.1 和解	108
20.2 调解	108
20.3 争议评审	109
20.4 仲裁或诉讼	110
20.5 争议解决条款效力	110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11
1. 一般约定	111
2. 发包人	116
3. 承包人	118
4. 监理人	124
5. 工程质量	125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125
7. 工期和进度	126
8. 材料与设备	129
9. 试验与检验	130
10. 变更	130
11. 价格调整	133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35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0
14. 竣工结算	142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43
16. 违约	145
17. 不可抗力	149
18. 保险	150

20. 争议解决	150
21. 补充条款	15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绵阳市一环路北段东延线工程一标段（起点至 K1+289.73）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绵阳市一环路北段东延线工程一标段（起点至 K1+289.73）。

2. 工程地点：绵阳市游仙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绵市发改投资〔2016〕323 号。

4. 资金来源：业主自筹和银行贷款。

5. 工程内容：项目起于中经路平交口（科学城隧道），向东经游仙路、阳光路、游仙东路、绵阳财经学校之后，穿越富乐山后与二标段相接，终点桩号 K1+289.73，标准路面宽 50 米。主要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照明、电力、通信、绿化、交通信号等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工程量清单以及其他设计文件涵盖的所有工程内容（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除外）。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7 年 6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8 年 12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54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四川省及工程所在地现行法律、法规及规章要求，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暂定价为：

中标价为（大写）贰亿贰仟捌佰肆拾叁万贰仟零壹拾捌元（¥228432018.00 元，含税），扣除暂列金（大写）壹仟壹佰叁拾贰万壹仟零壹拾叁元伍角玖分（¥11321013.59 元）后，签约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亿壹仟柒佰壹拾壹万壹仟零肆元肆角壹分（¥217111004.41 元，含税）；

最终结算以国家审计机关或相关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结果作为工程竣工结算依据。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暂定人民币（大写）肆佰陆拾肆万壹仟陆佰伍拾伍元陆角（¥ 4641655.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代祖发。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总额。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7 年 6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四川绵阳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

执肆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709196960

组织机构代码: 20435072

地址: 绵阳市涪江路南段22号

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人民中路三段57号

邮政编码: 621000

邮政编码: 611730

法定代表人: 肖林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委托代理人: [Signature]

委托代理人: [Signature]

电话: 0816-2236135

电话: 02881498106

传真: 0816-2236135

传真: 02881498056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绵阳分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

账号: 330843129120142766 账号: 51001880836051509043

竣工验收报告:

JS-004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绵阳市一环路北段东延线工程一标段

建设单位: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建设厅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绵阳市一环路北段东延线工程一标段 (起点至K1+289.73)		工程地址	绵阳市游仙区
	建筑面积			结构类型	
	层数			总高	
	电梯			自动扶梯	
	开工日期			竣工验收日期	
	建设单位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鸿亿博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基础检测单位	四川中水成勘院工程物探检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图纸审查机构	四川宏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绵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验收组组成情况	单位	姓名	职称(职务)	备注	
	建设单位	江万强	项目负责人	13778133904	
	监理单位	姜明	总监	18780518388	
		姜治学	专业监理工程师		
	施工单位	代祥	项目经理	18302878323	
		胡军	项目总工		

验收组组成情况	设计单位	中研公司		
	勘察单位	徐物片		
	相关单位			
	监督机构			

竣工 验收 内容	工程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的桥梁、道路、排水、照明、交安等所有工程内容
竣工 验收 组织 形式 和 验 收 程 序	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组织施工、设计、监理、地勘等单位项目负责人进行单位工程验收，先进行工程资料审核，然后对工程实体进行检查，最后对工程质量进行讨论，形成验收结论
竣 工 验 收 条 件 及 检 查 情 况	1、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2、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保证资料的检查情况： 档案及有关资料完整，检查合格
	3、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各相关责任主体单位分别签署质量合格文件
	4、规划、公安消防、技术监督、环保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 无
	5、室内环境检测情况： 无
	6、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无
	7、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工 程 验 收 结 论	分部 工程 质量 评定 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结果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墩台	合格	
		盖梁	合格	
		支座	合格	
		桥跨承重结构	合格	
		桥面系	合格	
		附属结构	合格	
		路基	合格	
		基层	合格	
		面层	合格	
		人行道	合格	
		人行地道结构	合格	
		土方工程	合格	
		管道主体工程	合格	
		附属构筑物	合格	
		低压电线电缆线路	合格	
		配电装置与控制	合格	
		安全保护	合格	
		路灯安装	合格	
		喷淋及滴灌系统	合格	
		种植土铺设及整型	合格	
		观感 质量 综合 评价	观感质量综合评价为“好”	
		质量 控制 资料 核查 情况	共核查 230 项 其中符合要求 2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核查结果：资料完整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经各方检查验收,认为:

1. 工程技术档案 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符合要求
2. 本工程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设计、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3. 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4. 本工程共14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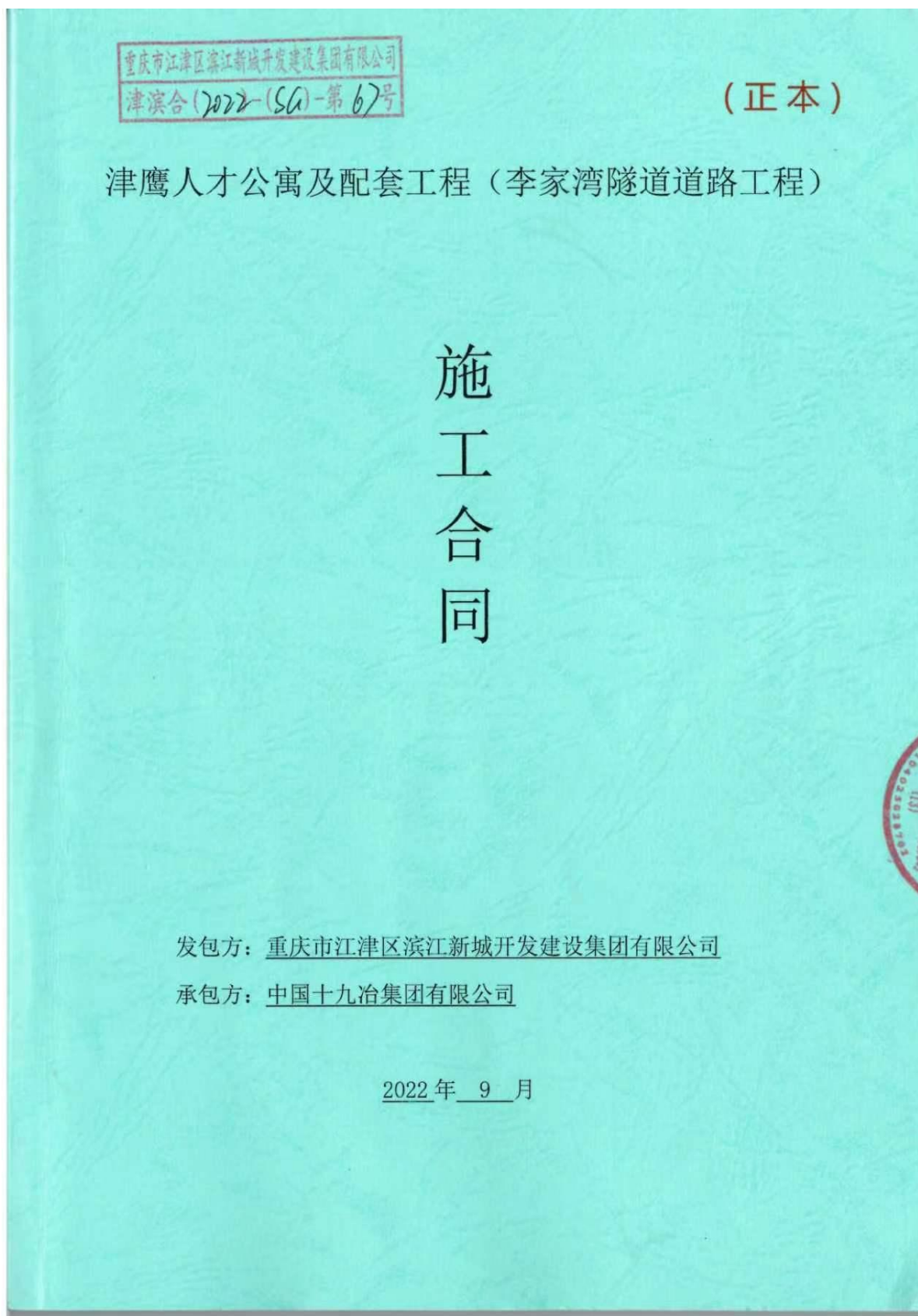
本工程 质量验收合格。

工
程
验
收
结
论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10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勘察负责人:  2021年6月1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设计负责人:  2021年6月10日
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公章) 企业技术负责人:  2021年6月1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6月10日
附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勘察单位对工程勘察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2、 设计单位对工程设计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3、 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质量的检查报告, 包括: 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自评记录, 工程竣工资料目录自查表, 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的汇总表, 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试(检)验报告汇总表和强度合格评定表, 室内环境检测报告, 工程开、竣工报告; 4、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估报告; 5、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6、 工程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7、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整改结果; 8、 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9、 竣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10、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1、 法律、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它文件。 	

业绩五：津鹰人才公寓及配套工程(李家湾隧道道路工程)

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重庆市江津区滨江新城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津鹰人才公寓及配套工程（李家湾隧道道路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津鹰人才公寓及配套工程（李家湾隧道道路工程）。

2. 工程地点：江津区滨江新城。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津发改审（2021）249号（项目代码：2109-500116-04-01-773711）。

4. 资金来源：争取地方政府专项债资及财政资金统筹。

5. 工程内容：本项目南起松林路，由南向北止于规划10号路平交路口，道路全长约500米（其中隧道部分长约240米，双洞双向六车道），城市主干道，双向六车道，标准路幅宽36米。

6. 工程承包范围：主要包括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江津区滨江新城李家湾隧道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所示范围内的路基土石方、道路工程、高边坡工程、隧道工程、岩土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及给水等附属市政管网工程，具体以设计图纸及招标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承包人投标函中承诺的工期：540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9月20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工程开工通知明确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3月13日，实际竣工日期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54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强制性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重庆市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陆佰贰拾肆万玖仟捌佰捌拾陆元捌角柒分（¥：116249886.87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用：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柒万壹仟贰佰贰拾玖元伍角（¥：2771229.50元）。

2. 该项目实行人工费（工资款）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发包人将应付工程款中的人工费（工资款），以不低于已完成合同价款的25%，农民工工资单独支付至承包人设立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3. 最终工程结算总价款按江津区政府相关规定（江津府发 2021 年 155 号文件）报审，以江津区审计局或江津区国有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复查）金额作为工程结算金额。

五、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

承包人投标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经理：

姓名：张亚松，

身份证号码：513824199011085416，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川 1512020202102544。

承包人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技术负责人：

姓名：刘继梅，

身份证号码：220182197502046440。

证书名称及号码：市政工程高级工程师 17A20121064。

六、合同文件构成

合同由以下文件构成：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投标文件（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除外）；
- (7) 招标文件及修改文件；
- (8) 技术标准和要求；

(9) 图纸;

(10) 其他合同文件;

(11) 在合同订立、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书面形式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名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专用合同条款及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合同于 2022 年 9 月 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合同在 重庆市江津区滨江新城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2. 采用保函形式递交履约担保的，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向发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后：

十三、合同份数

合同一式拾份，其中正本贰份，双方各持壹份，副本捌份，双方各执肆份。副本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重庆市江津区滨江新城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张坤（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16686219153C

纳税人识别号：91500116686219153C

地 址：重庆市江津区滨江新城清栖路 599 号

电 话：023-47587298

开户银行：工行重庆市江津支行

账 号：3100092009200057862

承包人：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张坤（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400204350723Y

纳税人识别号：91510400204350723Y

地 址：攀枝花市东区人民街 850 号

电 话：0812-350657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铁道支行

账 号：51001880836051509043

签约时间：2022年9月1日

竣工验收报告:

渝市政验收-7(1)

重庆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津鹰人才公寓及配套工程(李家湾隧道
道路工程)

施工许可证编号: /

工程地址: 重庆市江津区滨江新城

建设单位: 重庆市江津区滨江新城开发建设集
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津虞人才公寓及配套工程 (李家湾隧道道路工程)		工程地址	重庆市江津区滨江新城
基本情况	合同造价	116249886.87元	工程类别	市政道路
	工程规模	道路全长505.917m, 其中隧道长265m		
	基础型式	/	最大跨度	/
	结构类型	/	设计使用年限	15年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8日	竣工日期	2024年8月28日
工程验收范围	1、工程验收范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任务, 施工图示范围内我公司根据设计施工图和施工合同要求道路路基、基层、面层、人行道、给水、排水、边坡防护、道路照明、交通标志标线、绿化, 隧道掘进及初支、隧道防排水及二衬、隧道总体及附属、洞口及明洞等工程施工内容。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 且竣工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分区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遗留事项	/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参建责任主体单位	建设单位	重庆市江津区滨江新城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李清芳	曹杰
	勘察单位	重庆市高新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甲级	B150007102	易朋莹	尹瑞
	设计单位	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	A150000190	赵永勃	幸芊
	监理单位	浙江大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E133008063-4/4	徐永杰	成兆飞
	施工单位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特级	D151013969	欧成华	姚胜文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					
相关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	重庆海渝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图有限公司				
	主要质量检测单位	重庆市江津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重庆国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重庆固维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监控量测单位	重庆市高新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二、工程竣工情况检查		
工程 竣工 验收 基本 条件	工程设计及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情况	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施工单位已出具工程竣工报告，符合要求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监理单位已出具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符合要求
	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勘察单位已出具质量检查报告，符合要求
	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单位已出具质量检查报告，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方案	竣工验收方案已书面制定，符合要求
	工程款支付情况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工程质量保修书	工程质量保修书已签署
重 要 分 部 工 程 专 业 承 包 工 程 质 量 验 收 情 况	地基基础分部	2023年2月3日排水管网沟槽验收，2023年1月5日隧道掘进及初支首件验收，2023年4月26日仰拱基础验收，2023年3月25日道路路基验收
	主体结构分部	2023年3月21日超前小导管验收，2023年5月18日隧道二衬首件验收，2024年3月25日隧道防水验收，2024年4月25日隧道主体验收，2024年7月30日水泥稳定级配碎石基层验收
	专业承包工程	/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p>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p>	<p>试验报告和记录齐全,符合要求</p>
<p>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p>	<p>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齐全,符合要求</p>
<p>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p>	<p>工程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真实、有效、完整和齐全,核查合格</p>
<p>工程监理资料</p>	<p>工程监理资料真实、有效、完整和齐全,核查合格</p>
<p>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p>	<p>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已按要求全部整改完毕</p>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三、工程竣工验收组织

验收组成	重庆市江津区建设工程质量技术服务中心、重庆市江津区滨江新城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机中联工程有限公司、重庆市高新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浙江大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等各参建单位人员	验收会议时间
		年 月 日
验收程序	1、宣布验收程序和验收小组成员、验收小组组长名单，征询各单位对验收小组组成意见； 2、建设单位介绍工程概况； 3、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和执行法律、法规、技术标准情况、工程质量检查情况； 4、审阅有关工程技术资料； 5、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6、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和各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 7、工程监理各专业工程师对施工过程质量控制和竣工查验质量发表意见； 8、形成经验收小组成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1、工程参建单位资质、人员资格符合要求，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和责任制建立健全并得到了有效落实。 2、施工单位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经各方检查认为：工程竣工技术资料真实、完整，符合要求；本工程能够按照国家现行有关设计、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 3、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各种使用功能均能满足要求；工程观感质量好。竣工验收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验收组组长（签字）： <i>加</i>	
备注	/	

验收组人员(签字) (可增设附表)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i>尹瑞</i>			
		成员(签字):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i>王</i>				
	成员(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有关专家					
参建单位签章(可增设附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尹 瑞 注册号: 5000710-AY014 有效期: 勘察单位(公章) 2月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i>清芳</i>				
5001001076601	(建设单位公章)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4、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

业绩: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兴海路(原中南路)市政工程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第五联)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交椅湾大道(东宝河堤段)及兴海路(原中南路)市政工程总承包 工程项目(招标编号: SSIBHCI1909719)于2019年 05月 16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须在 2019年 06月 28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招标单位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市政建设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	江西银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负责人	钱云	资质证书号	川151060701081
中标值(百分比)	10		
服务类中标价描述	工程总承包中标价=工程勘察设计费+建安工程费(道路工程及桥梁工程)+工程建设其他费用(0.00元), 上述费用最终以经财政部门审定的为准。其中: 工程勘察设计费=(勘察费+道路工程设计费+桥梁工程设计费)×【1-工程勘察设计费投标下浮率(30%)】; 建安工程费(道路工程)=(工程预算价-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1-建安工程费(道路工程)投标下浮率(10%)】+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 建安工程费(桥梁工程)=(工程预算价-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1-建安工程费(桥梁工程)投标下浮率(8.5%)】+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		
服务期限(服务类)	计划总工期为430日历天。其中主要关键节点工期要求如下: 勘察设计工期: 50个日历天; 工程预算编制工期: 15个日历天; 施工工期: 365日历天。		
招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私章) 2019年5月28日	招标代理机构: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私章) 2019年5月28日	交易场所: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 (公章) 业务专用章 2019-05-28	

说明: 本通知一式五份, 第一联: 行政主管部门、第二联: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联: 招标单位、第四联: 招标代理机构、第五联: 中标单位各执一份, 涂改、复印无效。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Dongguan City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地址: 东莞市南城区西平宏伟三路45号

联合体协议：

五、联合体协议书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交椅湾大道（东宝河堤段）及兴海路（原中南路）市政工程总承包（项目名称）工程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并明确牵头人为上述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单位，对总承包工程范围内的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施工现场安全生产和工程进度等全面负责。

2、工程总承包单位应当与招标人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与分包单位签订分包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对建设单位负责。联合体成员单位（分包单位）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总承包单位负责。分包不能免除工程总承包单位的合同义务和法律责任，工程总承包单位和分包单位就分包工程对建设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3、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4、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5、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负责主要设备、材料的采购、安装等；负责办理施工许可，按经施工图审查合格和备案的施工图、合同工期和质量要求完成红线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及工程竣工验收，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竣工图，配合财政部门完成工程结算，负责工程保修；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含接受发包人对工程总承包项目全过程管理），包括项目实施计划安排、实施进度及有关资料管理归档等；负责项目完成后的工程及资料移交手续，完成招标人要求的其他工作。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负责包括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现场配合（含设计驻场服务）及竣工图配合服务、周边建筑物的监测、设计总体管理等；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招标人办理政府方面的立项、审批、备案、验收等手续（含政府相关部门要求的电子报批等）；负责与业主沟通规划设计方案，向业主解释说明项目设计意图、设计标准、设计规范规定，以及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等。设计内容包括：道路工程（含软基处理）、交通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含雨水、污水）、电气工程（含电力、电信，不含智慧灯杆、变电站、配电电缆及灯具）等。

6、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在合同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所占比例分摊，或由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具体协商确定。

7、联合体的投标文件、澄清文件、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法律约束力。

8、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律约束力。

8、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9、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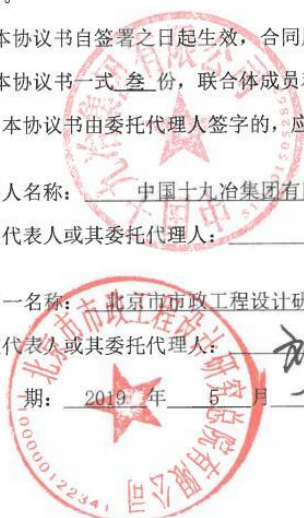
牵头人名称：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盖公司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私章）

成员一名称：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刘程生（签字或盖私章）

日期：2019年5月15日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SSIBHC11909719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兴海路（原中南路）市政
工程总承包

合同文件

发包人：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市政建设中心

承包人：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市政

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日期：2019年6月27日

目 录

目 录	III
第一节 工程总承包合同协议书	1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	7
1. 一般约定	7
2. 发包人义务	13
3. 监理人	14
4. 承包人	15
5. 设计	20
6. 材料和工程设备	23
7.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24
8. 交通运输	25
9. 测量放线	26
10. 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27
11. 开始工作和竣工	29
12. 暂停工作	31
13. 工程质量	32
14. 试验和检验	34
15. 变更	35
16. 价格调整	37
17. 合同价格与支付	39
18. 竣工试验和竣工验收	43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46
20. 保险	47
21. 不可抗力	49
22. 违约	50
23. 索赔	53
24. 争议的解决	55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57
1. 一般约定	57
2. 发包人义务	61
3. 监理人	62
4. 承包人	62
5. 设计	83
6. 材料和工程设备	85
7.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
8. 交通运输	88
9. 测量放线	89
10. 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89
11. 开始工作和竣工	91
12. 暂停工作	93
13. 工程质量	93
14. 试验和检验	94
15. 变更	94
16. 价格调整	96
17. 合同价格与支付	101
18. 竣工试验和竣工验收	110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111
20. 保险	111
21. 不可抗力	112
22. 违约	112
23. 索赔	112
24. 争议的解决	112
25. 补充条款	113
附件一：工程质量保修书.....	132
附件二：廉政合同.....	134

第一节 工程总承包合同协议书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市政建设中心, 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兴海路(原中南路)市政工程总承包), 已接受(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工程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含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签证等修正文件), 若上述相关补充协议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 以时间靠后补充的内容为准;
- (3) 中标通知书;
- (4) 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及财政部门审定的施工图预算;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及其补充通知(如有);
-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9)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10) 承包人建议书(即投标文件技术标);
- (11) 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12)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 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项目概况及发包范围

3.1 项目概况: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兴海路(原中南路)市政工程南起滨海大道, 北至海堤路, 路线全长约1.577公里, 规划红线宽度50米, 双向六车道, 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 设计车速60公里/小时。在兴海路与规划长安新河处新建一座跨河桥, 桥跨布置为1×90=90米, 桥梁全长111米。

3.2 项目地点: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

3.3 投资金额: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兴海路(原中南路)市政工程投资估算为29714.76万元, 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道路工程)为14658.87万元, 建筑安装工程费(桥梁工程)为10434.00万元。本项目须限额设计, 经财政部门审核的初步设计概算不能突破工程估算的投资金额、经财政部门审核的初步设计概算的建安工程费不能突破工程估算的建安工程费、经财政部门审核的最终施工图预算不能突破初步设计

概算批复的建安工程费。若在施工图设计阶段，经发包人审核发现承包人按设计施工图所编制的施工图预算超过经批复的概算建安工程费时，承包人须无偿为发包人修改施工图(修改后的施工图需经发包人确认及审图机构审查合格后方可用于工程施工)，直至施工图预算不超出限额，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和赔偿发包人的损失。工程最终建安工程费结算金额如超过经批复的概算建安工程费时，超出部分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只按经批复的概算建安工程费与承包人结算；工程最终建安工程费结算金额如低于经批复的概算建安工程费时，则按工程最终建安工程费结算金额进行结算。

3.4 承包范围：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兴海路（原中南路）市政工程总承包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3.4.1 勘察设计：包括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现场配合（含设计驻场服务）及竣工图配合服务、周边建筑物的监测、设计总体管理等。中标人尚需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招标人办理政府方面的立项、审批、备案、验收等手续（含政府相关部门要求的电子报批等）；负责与业主沟通规划设计方案，向业主解释说明项目设计意图、设计标准、设计规范规定，以及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等。设计内容包括：道路工程（含软基处理）、交通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含雨水、污水）、电气工程（含电力、电信，不含智慧灯杆、变电站、配电网及灯具）等。

3.4.2 设备材料采购：主要设备、材料的采购、安装等。

3.4.3 工程施工：办理施工许可，按经施工图审查合格和备案的施工图、合同工期和质量要求完成红线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及工程竣工验收，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竣工图，配合财政部门完成工程结算，负责工程保修。

3.4.4 工程管理的部分：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含接受发包人对工程总承包项目全过程管理），包括项目实施计划安排、实施进度及有关资料管理归档等；负责项目完成后的工程及资料移交手续，完成招标人要求的其他工作。

中标人不得以上述未列明的项目为由而拒绝开展相关的工作及承担相应的费用。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中标人不得提出异议。其他详细招标范围和內容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以下内容不纳入本次工程总承包范围：（1）智慧灯杆、变电站、配电网及灯具；（2）绿化工程。

4. 工程总承包合同金额=工程勘察设计费+建安工程费（道路工程及桥梁工程）+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上述费用最终以经财政部门审定的为准。其中：

4.1 工程勘察设计费

工程勘察设计费=（勘察费+设计费）×【1-中标人的工程勘察设计费投标下浮率（投标下浮率为30%）】，其中：

（1）勘察费

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建设部、国家计划委员会 2002 年修订本)计取收费;结算时,最终勘察费根据承包双方审核确认的实际勘察内容和实物工作量按实结算(该工程所有的勘察、测量、物探工作量必须通过发包人确认,否则不予计量结算),但不得超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工程勘察费用的 70%,如果超过的话,超出部分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中没有规定的收费项目,由发包人、承包人另行议定。

(2) 设计费

设计费=道路工程设计费+桥梁工程设计费

① 道路工程设计费计算如下:

道路工程设计费=道路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0.9)×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15)×附加调整系数(1.0)。

② 桥梁工程设计费计算如下:

桥梁工程设计费=桥梁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1.1)×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附加调整系数(1.0)。

其中:1) 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以设计承包范围内经财政部门审核批准的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概算中的总建安工程费为计费基数(计费额),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计价格[2002]10 号)计取。

2) 本项目工程设计收费调整系数为暂定,最终根据经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的标准来确定:

① 工程专业调整系数:道路为 0.9、桥梁为 1.1;

②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道路为 1.15、桥梁为 1.0;

③ 附加调整系数:道路为 1.0、桥梁为 1.0。

3) 其他设计收费不计取费用。

4) 最终设计费结算价以招标人审定结果为准。

4.2 建安工程费(道路工程及桥梁工程)

建安工程费执行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建安工程费=(工程预算价-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1-中标人的中标建安工程费投标下浮率)+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其中:

① 工程预算价的计算原则:以经发包人审定,施工图纸审查机构审核合格并在市住建局备案后的施工图纸作为依据,编制工程预算价,工程预算价最终以财政部门审定的为准。

最终预算价执行《转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的通知》(东建价[2019]4 号),计价依据包括:《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6-2013)、《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机具台班费用编制规则(2018)》,取

费执行《关于发布〈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营业税改增值税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实施后东莞市建设工程计价程序表的通知》（东建价〔2016〕4号）、《关于建设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和用工实名制管理费用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建标函〔2018〕106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东建质安〔2018〕49号）、关于转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采取切实措施坚决遏制施工扬尘污染的紧急通知》的通知（东建质安〔2018〕54号）、《关于调整我市建设工程动态工资通知》（东建价〔2016〕6号）、《关于实行定额人工费工资专户支付工人工资的通知》（东建〔2006〕7号）、《关于建筑营业税改增值税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东建价〔2016〕1号）、《关于印发〈东莞市建设局关于加强预拌混凝土管理规定〉的通知》（东建〔2005〕45号）等省、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现行工程造价相关规定，预算包干费率采用清单计价程序表中相应项目费率上、下限的平均数，编制最终预算价、签证变更及工程结算均按此规定执行（合同另有约定的，按合同约定执行），最终套用的相应行业计价标准以财政部门审定为准。

材料信息价以投标当月我市执行的材料信息价为准，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没有颁布的，参考周边城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信息价以及本地的市场价格确定；各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没有颁布的，由发包人会同相关部门通过市场调查确定，最终以财政部门确定的为准。土方回填取土运距按 10 公里计算、土石方弃土外运运距按 10 公里计算。

措施项目清单的编制，除考虑拟建工程具体情况外，还应考虑各专业的特点、地质情况、水文、气象、环境、安全等情况，以正常施工条件和合理施工方案为前提，其中：①措施一般项目费，按经审核的工程概算中的措施一般项目费进行列项、取费，其它需要补充的措施一般项目费均不予计费。②文明工地增加费、夜间施工增加费、地下管线交叉降效费、交通干扰工程施工增加费、其他费用等措施其他项目费均不予计费。

其他项目费仅计取材料检验试验费和预算包干费。工程优质费、暂列金额、暂估价、总承包服务费、其它费用等其他项目费均不予计费。

防洪工程维护等规费均不予计费。

本工程按二类地区取费。

红线范围内的施工便道费用已包含在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中，不另行单独计费。

工程预算价其他未明确内容以财政部门规定为准。

4.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除上述工程勘察设计费及建筑安装工程费（道路工程及桥梁工程）外，其他费用为 0.00 元，不计取相关费用。其他费用包括：

承包人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工程总承包合同约定，完成本工程总承包与相关服务工作阶段的工程建设其它工作的全部费用，无论招标文件是否列明以及投标人认为应该列入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的，均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到本次报价中，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时的包干价，结算时不予调整，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上

述所提到由招标人负责实施的内容，其费用招标人将在经财政部门审核的最终初步设计概算中予以扣除。承包人不得以未列明的项目为由而拒绝开展相关的工作及承担相应的费用。承包人在开展上述相关工作时，须向发包人报送相关计划和实施方案，征得发包人同意后方可实施。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4.4 暂定合同价款

暂定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亿叁仟肆佰零叁万玖仟柒佰壹拾陆元柒角零分）（¥234039716.70）。其中：工程勘察设计费为人民币（大写：陆佰陆拾叁万捌仟柒佰捌拾陆元柒角零分）（¥6638786.70），建安工程费为（道路工程）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壹佰玖拾贰万玖仟捌佰叁拾元整）（¥131929830.00），建安工程费（桥梁工程）为人民币（大写：玖仟伍佰肆拾柒万壹仟壹佰元整）（¥95471100.00），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人民币（大写：零元）（¥0）。

5. 承包人项目总负责人：钱云；设计负责人：李东；施工负责人：钱云

6.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1）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建设工程勘察必须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及现行勘察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相关规定，能顺利通过施工图审查机构等有关部门的审查和备案。（2）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3）施工图预算编制的质量标准：符合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质量标准及现行的相关规定。

7.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施工图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 计划工期：计划总工期为430日历天，其中主要关键节点工期要求如下：

9.1 设计工期：50个日历天（含图纸审核的时间）

（1）地质勘察：勘察成果的进度由中标人根据设计成果的进度要求自行控制，但需满足初步设计送审、评审和报批，施工图设计送审、报批和备案的时间要求；

（2）方案设计及调整、初步设计、工程设计概算书：自中标通知书签发后10个日历天内与招标人确定设计方案；自收到设计方案确认文件后10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初步设计图纸、工程设计概算书和相关资料，并按要求配合招标人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有关初步设计审查手续；

（3）施工图设计及审查：自收到初步设计确认文件后20个日历天内向施工图审查单位提交施工图送审稿和相关资料，施工图审查工作必须在送审后5个日历天内完成和出审查报告，并在施工图送审稿审查通过后5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修改后的施工图和相关资料，并配合招标人向相应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备案手续；

9.2 工程预算编制工期：自施工图送审稿审查通过后5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工程预算编制成果，并在施工图向相应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备案通过后10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工程预算编制工作（包含与送审单位对数时间、与财政投资审核单位对数时间）。

9.3 施工总工期(包含搭建临时设施、放线定位、施工报建等前期准备工作): 365 日历天, 计划 2019 年 8 月 11 日开工, 2020 年 8 月 10 日完工。

10. 本协议一式 贰拾叁 份, 其中发包人 壹拾 份, 承包人(含联合体各成员) 壹拾 份, 招标代理机构、行政主管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持 壹 份。本协议经发包人、承包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11.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市政建设中心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东莞市长安镇建安路 699 号

电话: 0769-26889937

传真: /

开户名称: /

开户银行: /

帐号: /

2019 年 6 月 27 日

承包人(联合体施工方):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四川攀枝花市炳草岗

电话: 0755-83927507

传真: 0755-83927507

开户名称: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铁道支行

帐号: 51001880836051509043

2019 年 6 月 27 日

承包人(联合体设计方):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

总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 3 号楼

电话: 010-82216699

传真: 010-82216700

开户名称: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西四支

帐号: 11001007200056003728

2019 年 6 月 27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兴海路(原中南路)市政工程总承包

建设单位(公章): 东莞滨海湾新区工程建设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 06 月 29 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东莞市滨海湾新区兴海路（原中南路）市政工程总承包	工程地点	滨海湾新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1.577km	工程造价（万元）	15026.018574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19年8月30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1年06月29日
监督单位	东莞滨海湾新区管理委员会城市建设局	监督登记号	ZJS202035002-01
建设单位	东莞滨海湾新区工程建设中心	总施工单位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湖南长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东莞市交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1年5月28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u>梁锦波</u> 2021年 6月 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 6月 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 6月 29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 6月 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姓名: <u>林春秀</u> 注册号: 1100543-AY013 有效期: 至2023年 月 日 2021年 6月 29日

5、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程署

我单位参加 公园环路工程（施工） 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国有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6年4月18日